

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

2017-042

2017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朱星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彭伟宏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万建英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公司存在的风险因素，敬请关注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一节中，关于公司未来发展所面对的风险和对策的描述。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9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1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0
第五节 重要事项.....	48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3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3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54
第九节 公司治理.....	61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67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68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52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恒大高新、公司	指	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恒大声学	指	江西恒大声学技术工程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恒大新材料	指	南昌恒大新材料发展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恒大投资	指	江西恒大高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东方晶格	指	北京东方晶格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国信证券	指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恒大新能源	指	江西恒大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黑龙江恒大	指	黑龙江恒大高新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信力筑正	指	北京信力筑正新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恒大车时代	指	恒大车时代信息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北京球冠	指	北京球冠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恒大金属交易中心	指	恒大金属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志恒投资	指	共青城志恒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武汉飞游	指	武汉飞游科技有限公司
长沙聚丰	指	长沙聚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报告期	指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恒大高新	股票代码	002591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恒大高新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JIANGXI HENGDA HI-TECH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HENGDA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朱星河		
注册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高新开发区金庐北路 88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30096		
办公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高新开发区金庐北路 88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30096		
公司网址	http://www.heng-da.com/		
电子信箱	hengda002591@163.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唐明荣	
联系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高新开发区金庐北路 88 号	
电话	0791-88194572	
传真	0791-88197020	
电子信箱	hengda002591@163.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事务部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组织机构代码	无变更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无变更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无变更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学院国际大厦15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舒佳敏、李国平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6年	2015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4年
营业收入(元)	147,575,260.39	185,142,770.19	-20.29%	254,327,457.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4,121,569.28	-66,454,598.92	121.25%	4,844,464.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0,912,809.51	-76,634,119.69	33.56%	1,538,453.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1,137,921.42	-6,119,398.41	608.84%	-19,350,242.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42	-0.2539	121.35%	0.018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42	-0.2539	121.35%	0.018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0%	-9.27%	11.27%	0.64%
	2016年末	2015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4年末
总资产(元)	922,948,350.33	928,472,518.22	-0.59%	952,668,328.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708,312,638.99	700,128,150.41	1.17%	751,082,865.83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0,189,793.33	32,864,268.36	33,211,842.58	51,309,356.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996,078.62	-5,061,654.18	-10,477,609.86	25,664,754.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653,583.37	-5,497,521.07	-14,086,847.93	-21,674,857.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56,319.60	3,854,354.81	10,617,036.89	21,222,849.32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2014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06,442.43	11,034.34	890.6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948,706.10	1,466,187.68	4,651,987.6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11,973.65	8,660,526.63	-304,837.5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67,679,275.89		-348,918.75	
减：所得税影响额	9,056,423.25	-248,693.12	553,221.0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7,288.83	206,921.00	139,890.10	
合计	65,034,378.79	10,179,520.77	3,306,010.97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国内综合性工业设备防磨抗蚀产品生产和技术服务的龙头企业，公司具备较强的产品自主研发和技术创新能力，产品研发水平在行业内处于领先地位。

（一）主要产品及服务

公司根据工业系统设备、燃料的种类，基体材质，磨损腐蚀的介质、方式、程度，现场工况、施工条件等不同情况，为电力、钢铁、水泥等企业提供集防护材料、个性化防护方案设计、工程技术服务为一体的综合防护方案。通过本公司提供的防护服务，预防和修复基体表面磨损腐蚀，延长工业系统设备的使用寿命和提高运行的稳定性，消除因设备失效而引起安全隐患，减少非正常停炉、停机、停产。目前主要产品包括HDS电弧喷涂、火焰喷涂、等离子喷涂、MT系列耐磨陶瓷、MC系列耐磨材料、硬面堆焊修复、CMT焊接、环保工程（噪声治理）等。

（二）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的经营模式主要为“产品+技术工程服务”的综合型企业，公司不仅能够进行防磨抗蚀材料的研发、生产，同时具备相关施工设备的改装能力，并能够提供现场整体施工方案的设计和执行。

（三）公司所属行业的发展状况

详见“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之“经营环境及行业状况分析”相关内容。

（四）报告期内的重大变化

报告期内，因受国家工业结构持续调整，部分相关服务领域产能实施优化等因素影响，公司主要客户企业产量和效益均不同程度受到影响，导致对设备和系统维护检修的费用投入受到压缩，从而对我公司业务形成相应的联动效应。另外，常规电弧喷涂、不定性耐磨材料等产品因市场准入机制尚未完善，导致许多作坊式企业涌入，以低价冲击扰乱市场，原有利润空间受到压缩。

针对上述因素，公司一方面进行深入改革，实施全面项目管理机制，调整业务激励模式，优化营销服务网络，实施项目化工程管理和降本增效等措施，提高企业竞争优势。另一方面，积极拓展客户应用领域，加大对技术和产品的研发力度，升级工程装备，为客户提供更加优质高效的技术和产品，坚定地往高端防护领域市场进军。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主要是由于转让参股公司北京信力筑正及子公司恒大新材料全部股权所致。
固定资产	学苑路工业园竣工转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出售子公司恒大新材料全部股权所致。
在建工程	学苑路工业园竣工转固定资产。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竞争力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16年是公司不平凡的一年，是变革年，是上下一心，从严治企，精细管理的一年。一年来公司对防磨抗蚀传统产业实行独立核算的事业部制管理，各部门实行管理费用包控制，优化调整人员，导入增量绩效考核办法，降本增效取得一定成效；同时借力资本市场，收购兼并，积极布局互联网营销产业，全力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实现营业收入14,757.53万元，比上年减少20.2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412.16万元，比上年增长121.25%；公司总资产92,294.84万元，比上年减少0.5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70,831.26万元，比上年增长1.17%。营业收入同比下降，而利润指标同比出现较大幅度增长，主要是由于本期转让参股公司北京信力筑正及子公司恒大新材料全部股权投资收益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经营情况概述如下：

业务管理方面：面对防磨抗蚀传统产业经营业绩逐年下滑的情况，从客户、公司与员工共赢的目标出发，裁撤合并部门，调整组织机构，理顺管理关系，优化管理团队；推行贯穿整个项目流程的铁三角项目化管理机制，收效显著。

工程管理方面：配套公司管理变革，积极推行“铁三角”项目化管理，提高了沟通效率；试行项目经理、施工队长享受项目的利润分成机制，激发工程管理人员的工作热情，圆满完成了全年475次施工任务。

技术创新方面：公司获批国家发明专利4项；公司主导的电力行业的行业标准《循环流化床锅炉受热面防磨喷涂技术规范》12月1日公布实施；《垃圾焚烧炉专用药芯电弧喷涂丝材》喜获中国专利产业化奖；全年完成技术创新项目22项，其中公司研发的非晶抗磨丝材已经接近美国同类产品水平、HDS-70打底丝材自制项目也进入推广应用、新开发的炉内燃气电弧喷涂技术比HVOF性价比更高。

货款催收专项工作：采取“铁三角”项目化管理、项目利润提成政策等措施，各环节都自动强化货款回笼风险的评审，并加快项目验收单等票据的传递，实现全年回款为1.362亿元，且当年货款回笼率达56.8%，比往年高出8%左右。

资本运作方面：公司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收购武汉飞游科技有限公司及长沙聚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武汉飞游科技有限公司及长沙聚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市场排名领先，拥有较强的市场竞争优势，所处行业发展空间较大，具备良好的可持续盈利能力。通过本次交易，有助于丰富公司业务结构，改变主营业务过于单一的盈利模式，构建公司互联网营销主业的新体系，增强公司盈利能力。截止本年报公告日，公司已获得中国证监会下发的正式核准文件，目前正在办理相应的资产交割程序。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2016年度公司营业收入14,757.53万元，与上年同比下降3,756.75万元，降幅20.29%。主要是因受国家工业结构持续调整，公司主要客户企业产量和效益均不同程度受到影响，导致我公司业务形成相应的联动效应。

本年度营业毛利率26.94%，同比上升2.66%，主要是由于公司本报告期租金及技术服务收入占比增加导致毛利率上升。

本年度销售费用2,120.16万元，同比上升488.37万元，销售费用率14.37%，主要由于开拓新市场及人工成本上升所致。

本年度管理费用5,200.89万元，同比上升410.09万元，升幅8.56%，主要是由于重组项目所支付的中介咨询服务费及人工成本上升所致。

本年度财务费用351.79万元，同比减少138.34万元，主要是由于银行借款减少及利率下降影响所致。

本年度资产减值损失2,290.35万元,同比减少17.36万元,主要是由于:(1)上年度计提单项在建工程减值准备1,836.28万元,本年度未计提;(2)应收款项由于账龄加长,本年度较上年度新增坏账计提1,882.65万元;(3)存货跌价准备本年度较上年度减少63.73万元。

本年度利润总额895.07万元,同比上升113.13%;归属上市公司净利润1,412.16万元,同比上升121.25%,主要是由于本期转让参股公司北京信力筑正及子公司恒大新材料全部股权投资收益增加所致。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47,575,260.39	100%	185,142,770.19	100%	-20.29%
分行业					
电力	58,538,844.11	39.67%	63,131,980.12	34.10%	-7.28%
钢铁	9,376,308.95	6.35%	6,147,243.64	3.32%	52.53%
水泥	9,233,149.52	6.26%	8,823,565.48	4.77%	4.64%
石油化工	22,583,801.61	15.30%	21,989,736.45	11.88%	2.70%
有色	4,519,988.48	3.06%	0.00	0.00%	100.00%
其他	43,323,167.72	29.36%	85,050,244.50	45.94%	-49.06%
分产品					
喷涂工程(HDS)	68,669,271.29	46.53%	82,312,292.81	44.46%	-16.57%
抗蚀工程(MT)	2,076,606.99	1.41%	5,765,884.91	3.11%	-63.98%
内衬工程(MC)	16,530,704.22	11.20%	25,487,638.02	13.77%	-35.14%
防磨工程(KM)	5,147,115.57	3.49%	7,416,991.71	4.01%	-30.60%
" 节能防护工程(JHU) "	0.00	0.00%	307,743.59	0.17%	-100.00%
高耐磨合金衬板(焊接)工程(MHC)	4,169,315.47	2.83%	4,883,021.35	2.64%	-14.62%
贸易	28,448,809.63	19.28%	46,183,128.07	24.94%	-38.40%
降噪工程	20,468,228.12	13.87%	12,786,069.73	6.91%	60.08%
中盘手续费	2,065,209.10	1.40%	0.00	0.00%	100.00%
分地区					
东北地区	10,879,558.75	7.37%	10,376,941.71	5.60%	4.84%
华北地区	32,768,039.24	22.20%	60,610,077.07	32.74%	-45.94%
华东地区	40,527,096.19	27.46%	65,686,777.65	35.48%	-38.30%

华南地区	11,460,424.71	7.77%	9,881,058.05	5.34%	15.98%
华中地区	17,528,367.53	11.88%	9,498,026.17	5.13%	84.55%
西北地区	22,986,778.37	15.58%	18,788,212.81	10.15%	22.35%
西南地区	11,424,995.60	7.74%	10,301,676.73	5.56%	10.90%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电力	58,538,844.11	42,672,472.59	27.10%	-7.28%	-6.87%	-0.32%
石油化工	22,583,801.61	15,849,534.46	29.82%	2.70%	20.32%	-10.27%
其他	43,323,167.71	31,745,477.40	26.72%	-49.06%	-55.63%	10.85%
分产品						
喷涂工程(HDS)	68,669,271.29	52,144,824.13	24.06%	-16.57%	-13.57%	-2.64%
内衬工程(MC)	16,530,704.22	13,305,496.28	19.51%	-35.14%	-28.72%	-7.26%
贸易	28,448,809.63	15,966,061.03	43.88%	-38.40%	-59.14%	28.48%
降噪工程	20,468,228.12	18,574,138.45	9.25%	60.08%	86.03%	-12.66%
分地区						
华北地区	32,768,039.24	17,168,386.80	47.61%	-45.94%	-27.56%	-13.29%
华东地区	40,527,096.19	31,147,202.14	23.14%	-38.30%	-26.87%	-12.02%
华中地区	17,528,367.53	15,780,998.65	9.97%	84.55%	115.85%	-13.06%
西北地区	22,986,778.37	19,912,955.81	13.37%	22.35%	57.74%	-19.44%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 是 √ 否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和产品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化工	主营业务成本	99,129,666.00	91.95%	133,376,609.49	95.14%	-25.68%
化工	其他业务支出	8,683,929.16	8.05%	6,809,231.24	4.86%	27.53%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喷涂工程(HDS)		52,144,824.13	52.60%	60,333,935.22	45.24%	-13.57%
抗蚀工程(MT)		1,058,586.19	1.07%	5,763,743.26	4.32%	-81.63%
内衬工程(MC)		13,305,496.28	13.42%	18,665,594.46	13.99%	-28.72%
防磨工程(KM)		3,411,512.06	3.44%	3,993,132.29	2.99%	-14.57%
"节能防护工程(JHU)"				298,457.88	0.22%	-100.00%
高耐磨合金衬板(焊接)工程(MHC)		2,829,456.31	2.85%	2,074,565.87	1.56%	36.39%
贸易		7,282,131.87	7.35%	32,262,782.32	24.19%	-77.43%
降噪工程		18,574,138.45	18.74%	9,984,398.19	7.49%	86.03%
中盘咨询服务费		523,520.71	0.53%			
喷涂工程(HDS)		52,144,824.13	52.60%	60,333,935.22	45.24%	-13.57%

说明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30,185,195.21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20.45%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福建广润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14,963,715.53	10.14%
2	华能浣池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5,702,700.85	3.86%
3	航天环境工程有限公司（马钢股份有限公司）	4,525,935.70	3.07%
4	新疆宜化化工有限公司	3,012,141.65	2.04%
5	鹤壁丰鹤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980,701.48	1.34%
合计	--	30,185,195.21	20.45%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9,336,271.92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9.42%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河南开瑞铝业有限公司	2,258,498.36	2.28%
2	北京联合涂层技术有限公司	1,973,500.00	1.99%
3	西湖区国旺五金复筛网店	1,800,000.00	1.82%
4	江西起重机总厂	1,765,811.96	1.78%
5	安平县蓝泽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1,538,461.60	1.55%
合计	--	9,336,271.92	9.42%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3、费用**

单位：元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21,201,602.96	16,317,949.99	29.93%	
管理费用	52,008,922.61	47,908,072.03	8.56%	
财务费用	3,517,944.35	4,901,298.29	-28.22%	

4、研发投入

√ 适用 □ 不适用

为推进公司技术研发与创新、设备改造、工艺更新、技术进步等工作，加强技术项目研发与推广应用的计划性和统一性，经多次沟通与讨论，确定2016年度重点研发、应用项目共计16项为恒大高新公司2016年度技术发展计划。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16 年	2015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53	52	1.92%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3.09%	12.68%	0.41%
研发投入金额（元）	9,318,514.48	12,093,037.92	-22.94%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6.31%	6.53%	-0.22%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9,487,316.78	248,010,194.76	-19.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8,349,395.36	254,129,593.17	-33.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137,921.42	-6,119,398.41	608.8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7,090,295.17	209,293,082.83	147.0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8,040,646.32	257,000,308.41	97.6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49,648.85	-47,707,225.58	118.9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600,000.00	146,700,000.00	-53.9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3,656,127.25	114,833,158.07	-9.7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056,127.25	31,866,841.93	-213.1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131,447.39	-21,948,122.66	118.82%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13.79万元，同比增加3,725.73万元，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

本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904.96万元，同比增加5,675.69万元，主要是本报告收到转让参股公司北京信力筑正及子公司恒大新材料全部股权款所致。

本年度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3,605.61万元，同比减少6,792.30万元，主要是由于银行借款减少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31,137,921.42元与本年度净利润7,344,185.37元存在23,793,736.05元的差异，是由于：

- 1、经营性应收项目占用资金影响：-16,651,719.47元；
- 2、存货占用影响：21,000,519.26元；
- 3、借款利息占用资金影响：6,039,606.41元；
- 4、经营性应付项目影响：36,937,127.81元；
- 5、非资金占用：-23,531,797.96元。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64,903,641.43	725.12%	主要是由于转让参股公司北京信力筑正获得投资收益 1,321.87 万元及子公司恒大新材料全部股权获得投资收益 5,278.34 万元所致。	不具有可持续
资产减值	22,903,466.97	255.88%	主要是本期计提应收账款 1,637,51 万元及其他应收款 664.11 万元所致。	具有可持续性
营业外收入	7,093,821.94	79.25%	主要系收到政府补助 157.87 万元所致。	不具有可持续
营业外支出	743,201.73	8.30%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50,925,059.91	16.35%	121,792,239.06	13.12%	3.23%	
应收账款	172,382,119.08	18.68%	213,336,890.60	22.98%	-4.30%	
存货	31,072,324.57	3.37%	52,072,843.83	5.61%	-2.24%	
投资性房地产			1,626,828.11	0.18%	-0.18%	
长期股权投资	9,791,286.82	1.06%	67,999,633.49	7.32%	-6.26%	
固定资产	229,736,428.59	24.89%	211,371,597.24	22.77%	2.12%	
在建工程	32,897,780.63	3.56%	48,045,590.61	5.17%	-1.61%	
短期借款	55,000,000.00	5.96%	86,000,000.00	9.26%	-3.30%	
长期借款			40,000,000.00	4.31%	-4.31%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期末数
金融资产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3,070,000.00	0.00	5,522,096.00	0.00	0.00	363,346.00	18,228,750.00
上述合计	13,070,000.00	0.00	5,522,096.00	0.00	0.00	363,346.00	18,228,750.00
金融负债	0.00		0.00				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是 √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银行存款	1,373.46	涉诉资产案件尚在审理中
其他货币资金	25,000,000.00	交易风险准备金、
固定资产	84,284,201.93	涉诉资产案件尚在审理中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合 计	109,285,575.39	

注1：期末银行存款中被冻结的1,373.46元资金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不视为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注2：期末其他货币资金中使用受限制的交易风险准备金25,000,000.00元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不视为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注3：期末固定资产中权利受限的84,284,201.93元，涉诉资产案件尚在审理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收到福建省宁德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53）。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2,400,000.00	24,607,166.15	-85.17%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华夏威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机器人智能化设备研发销售，虚拟现实、增强现实、混合现实科技成果	新设	2,400,000.00	8.00%	自有资金	河南省华夏美术馆有限公司，河南乐游投资有限公司，暴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长期	长期股权投资	2016年8月22日取得营业执照，但未开业经营。	0.00	0.00	否		

	的市 场推 广和 销售					公司								
合计	--	--	2,400,000.00	--	--	--	--	--	--	0.00	0.00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类别	初始投资成本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累计投资收益	期末金额	资金来源
股票	13,070,000.00	0.00	5,522,096.00	0.00	363,346.00	137,241.35	18,228,750.00	自筹
合计	13,070,000.00	0.00	5,522,096.00	0.00	363,346.00	137,241.35	18,228,750.00	--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1年	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38,048.3	1,001.01	37,369	0	12,543.29	32.97%	679.3	募集资金专户	0
合计	--	38,048.3	1,001.01	37,369	0	12,543.29	32.97%	679.3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2016 年度，募集资金项目投入金额合计 10,010,096.84 元，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累计使用 373,690,008.85 元，其中：超出募投项目所需部分的募集资金归还银行贷款 29,000,000.00 元、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00.00 元、注册全资子公司 20,000,000.00 元、投资参股公司 43,810,800.00 元（北京信力筑正新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倒班楼项目支出 20,023,655.95 元；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累计 230,855,552.90 元(含补充流动资金 103,371,972.56 元)。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30,849,090.38 元（含募集资金账户产生利息收入累计(24,056,122.20 元)），其中活期存款账户余额为 259,090.38 元，定期存单为 30,590,000.00 元。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金属防护项目	是	8,515.7	4,581.69	885.04	5,236.03	114.28%	2016 年 06 月	0	否	否
非金属防护项目	是	6,996.5	162.22		162.22	100.00%			否	是
技术研发中心注	否	3,465	4,800	53.17	2,988.11	62.25%	2014 年 12 月		是	否
网络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是	3,602	1,827	6.99	1,306.17	71.49%	2016 年 06 月		否	否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是		3,778.48		4,403.22	116.53%			是	否
投资子公司	否		3,055.8		3,055.8	100.00%	2014 年 01 月		是	否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是		5,709.01		5,934.01	103.94%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2,579.2	23,914.2	945.2	23,085.56	--	--		--	--
超募资金投向										
倒班楼支出	否	2,200	2,200	55.81	2,002.36	91.02%	2014 年 12 月			
投资全资子公司	否	2,000	2,000		2,000	100.00%				
投资参股公司	否	4,381.08	4,381.08		4,381.08	100.00%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2,900	2,900		2,900	100.00%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3,000	3,000		3,000	100.00%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14,481.08	14,481.08	55.81	14,283.44	--	--		--	--
合计	--	37,060.28	38,395.28	1,001.01	37,369.00	--	--	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	<p>1、金属防护项目：因南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规划需要，公司积极配合南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的用地规划调整，金属防护项目、非金属防护项目的原募投项目地块由南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收回，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变更为南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学苑路以北、学苑六路以东工业用地。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变更，对金属防护项目的投资进度造成影响。</p> <p>2、非金属防护项目：公司 201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非金属系列防磨抗蚀材料生产及防护、再造建设项目”暨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合资设立新公司的议案》，该项目已终止实施。</p> <p>3、技术研发中心技改扩建工程项目：因项目建设规模较原设计发生较大变化，经审议使用部分超募资金追加投资 1,335 万元，从而建设周期相应有所延长。</p> <p>4、网络服务体系建设项目：由于金属防护项目建设期的延迟，且根据市场变化的情况，公司调整了营销及物流配送系统的布点设置和建设进度。</p> <p>5、上述募投项目（除非金属防护项目）因公司主营业务环境的变化，适时作了相应的调整，目前已完成建设目标，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结项并将节余资金转为超募资金的议案》，公司对金属防护项目、技术研发中心及网络服务体系建设项目予以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转为超募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23 日对外披露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结项并将节余资金转为超募资金的公告》。</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非金属防护项目”因其下游钢铁、水泥行业整体经营环境仍持续低迷，该项目涉及的可预期的市场需求减少，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临时会议及 201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已终止“非金属防护项目”的实施。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p>适用</p> <p>以前年度发生</p> <p>2012 年 8 月 16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之议案》，同意将金属防护项目的实施地由原南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天祥大道以南、学院路以北(洪土国用【登高 2011】第 D009 号工业用地，变更为南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学苑路以北、学苑六路以东工业用地块。土地使用证书编号：洪土国用登高（2012）第 D124 号。</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适用</p> <p>2011 年 9 月 28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之议案》，同意以本次募集资金 818.89 万元置换上述公司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当年已完成置换。</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p>适用</p> <p>2014 年 4 月 16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自该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月内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500 万元（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 380,482,977.03 元的 9.20%）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使用期限为自补充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p>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适用 1、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技术研发中心募集资金投入总额为 29,881,055.09 元，尚余募集资金 18,118,944.91 元；网络服务体系建设项目募集资金投入总额为 13,061,682.51 元，尚余募集资金 5,208,317.49 元。 2、金属防护项目、技术研发中心及网络服务体系建设项目因公司主营业务环境的变化，适时作了相应的调整，目前已完成建设目标，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结项并将节余资金转为超募资金的议案》，公司对金属防护项目、技术研发中心及网络服务体系建设项目予以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转为超募资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结项并将节余资金转为超募资金的议案》，公司对金属防护项目、技术研发中心及网络服务体系建设项目予以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转为超募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23 日对外披露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结项并将节余资金转为超募资金的公告》。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非金属防护项目	3,778.48	0	4,403.22	116.53%			是	否
投资子公司	非金属防护项目	3,055.8	0	3,055.8	100.00%	2014 年 01 月		是	否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金属防护项目	3,934.01	0	3,934.01	100.00%			是	否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网络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1,775	0	2,000	112.68%			是	否
合计	--	12,543.29	0	13,393.03	--	--	0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1、非金属防护产品是公司主营防护产品之一，公司通过对关键设备的更新改造，产能已得到一定程度的提升，基本能够满足当前公司业务拓展的需要。鉴于“非金属防护项目”的下游钢铁、水泥行业整体经营环境仍持续低迷，该项目涉及的可预期的市场需求减少，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临时会议、2013 年第四次股东大会								

会决议审议通过，决定终止“非金属系列防磨抗蚀材料生产及防护、再造建设项目”的实施，将“非金属防护项目”剩余募集资金中的 3,055.8 万元人民币，用于与黑龙江省安达市仙浪科技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新公司。新公司注册资金预计 5,555 万元人民币，出资比例为：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占 55%，黑龙江省安达市仙浪科技有限公司占 45%。之后，原“非金属防护项目”剩余募集资金及其利息全部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分别于 2013 年 11 月 19 日和 2013 年 11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及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披露了《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关于终止实施“非金属系列防磨抗蚀材料生产及防护、再造建设项目”暨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合资设立新公司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和《201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鉴于金属系列防护项目的下游钢铁等行业整体经营环境仍持续低迷，该项目涉及的可预期的市场需求减少，加之公司通过对金属防护项目的材料生产和工程施工环节部分关键设备的更新改造，已使原有产能得到一定程度提升，基本能够满足当前市场需求。因此，如果按原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将造成由于可预期的市场需求减少会导致公司扩大的产能不能完全有效的消化，影响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经过谨慎考虑，为了保障募集资金的有效使用，决定调整金属防护项目部分建设内容及整体投资概算，结余募集资金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内容及投资概算的议案》，公司分别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1 月 17 日在巨潮资讯网及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披露了《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内容及投资概算的公告》和《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15 年 8 月 15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投项目实施时间的议案》同意将建设期延长至 2016 年 6 月。

3、网络服务体系建设项目主要为金属防护项目、非金属防护项目提供营销网络及物流配送服务，由于此前非金属防护项目已终止实施，金属防护项目缩小投资规模，因此需相应调整网络服务体系建设项目的部分投资内容和整体规模，以实现与相关项目的匹配，结余募集资金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和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内容及投资概算的议案》，公司分别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1 月 17 日在巨潮资讯网及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披露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内容及投资概算的公告》和《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15 年 8 月 15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投项目实施时间的议案》同意将建设期延长至 2016 年 6 月。

4、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结项并将节余资金转为超募资金的议案》，公司分别于 2016 年 8 月 23 日和 2016 年 9 月 10 日在巨潮资讯网及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披露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首次公开发行

	股票募集资金项目结项并将节余资金转为超募资金的公告》和《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司对金属防护项目、技术研发中心及网络服务体系建设项目予以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转为超募资金。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交易对方	被出售股权	出售日	交易价格(万元)	本月初起至出售日该股权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万元)	出售对公司的影响	股权出售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净利润总额的比例	股权出售定价原则	是否为关联交易	与交易对方的关系	所涉及的股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是否按计划如期实施,如未按计划实施,应当说明原因及公司已采取的措施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杨昭平	信力筑正	2016年12月17日	3,540	0.00	增加投资收益	0.00%	公允原则	否	无	是	是	2016年12月20日	《关于转让参股子公司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118)
志恒投资	恒大新材料	2016年12月27日	7,980	5,278.34	增加投资收益	373.78%	公允原则	是	同一实际控制人	是	是	2016年12月09日	《关于子公司股权转让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112)

刘志鹏	信力筑正	2015年12月29日	4,158	1,321.87	增加投资收益	93.61%	公允原则	否	无	是	是	2015年12月30日	《关于转让参股子公司北京信力筑正新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公告》 (公告编号: 2015-090)
-----	------	-------------	-------	----------	--------	--------	------	---	---	---	---	-------------	---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江西恒大高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	耐磨衬里材料的生产与服务	1000 万元	16,731,442.09	14,598,552.84	0.00	-4,167,828.19	-4,443,539.28
北京东方晶格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	堆焊材料的技术开发、生产和销售	100 万元	1,930,083.00	1,743,933.05	1,263,587.98	-89,245.05	-85,047.34
北京球冠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金属喷涂材料的技术开发、生产和销售	100 万元	10,112,157.70	9,795,074.50	3,572,697.89	-169,935.56	-156,341.09
江西恒大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能源技术开发、技术咨询、节能环保项目的技术开发、可再生资源发电、发热的技术服务	2000 万元	16,368,323.86	1,374,826.36	0.00	784,443.71	593,412.83
黑龙江恒大高新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净水设备制造,化工产品销售,照明节电技术开发等	5556 万元	51,812,600.81	47,129,634.98	7,314,080.33	-3,768,692.70	-4,723,601.56
江西恒大	子公司	噪音污染	1000 万元	25,552,120	2,723,623.	20,380,798	1,222,724.	796,923.68

声学技术 工程有限 公司		防治, 建筑 声学材料 及产品的 生产销售, 综合服务, 工程 施工等		.07	71	.15	76	
恒大金属 交易中心 股份有限 公司	子公司	金属原料 及产品、化 工产品、金 属纪念币、 农产品的 销售, 其他 国内贸易, 新能源、新 材料技术 开发、技术 服务、技术 咨询、技术 转让等	5000 万元	43,935,321 .67	42,496,394 .17	2,074,671. 50	-7,503,511. 16	-7,503,605. 83
江西恒大 高新投资 管理有限 公司	子公司	耐磨衬里 材料的生 产与服务	1000 万元	16,731,442 .09	14,598,552 .84	0.00	-4,167,828. 19	-4,443,539. 28
北京东方 晶格科技 发展有限 公司	子公司	堆焊材料 的技术开 发、生产和 销售	100 万元	1,930,083. 00	1,743,933. 05	1,263,587. 98	-89,245.05	-85,047.34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南昌恒大新材料发展有限公司	出售 100%股权	增加投资收益 5,278.34 万元。
北京信力筑正新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 15%股权 (2015 年出售给刘志鹏)	增加投资收益 1,321.87 万元。
北京信力筑正新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 15%股权 (2016 年出售给志恒投资)	收益尚未在 2016 年度确认。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经营环境及行业状况分析

2017年，我国宏观经济的复杂程度将继续加深，经济增长下行与系统性风险上升压力并存。同时，2017年又是国家实施“十三五”规划的重要一年，是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深化之年。国家将继续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和稳健的货币政策，保持适度财政赤字，为经济发展营造良好的环境。国家将释放国内需求潜力，积极扩大有效投资，优化区域发展格局，扎实推进新型城镇化，并以创新引领实体经济转型升级，加大生态环境保护治理力度。总体上看，国家正引领经济新常态，并提出了6.5%左右的增长预期，国民经济仍可保持中高速增长。

关联行业—垃圾焚烧行业

2016年9月，国家发改委、住建部发布的《“十三五”全国城镇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设施建设计划(征求意见稿)》提出，到2020年底，全国城镇新增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设施能力49万吨/日，全国城镇生活垃圾焚烧处理设施能力占无害化处理总能力50%以上，其中东部地区达到60%以上。

而据统计，截至2015年年底，全国城市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能力达到75.8万吨/日，垃圾焚烧处理能力23.2万吨/日。经综合计算，“十三五”末我国垃圾焚烧规模大约将达到62万吨/日，需至少新增垃圾焚烧发电规模30万吨/日以上，相当于要新建300个1000吨/日的垃圾焚烧电厂。

2016年11月，国家发改委、住建部、国土资源部和环境保护部联合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城市生活垃圾焚烧处理工作的意见》，意见重磅明确城市生活垃圾焚烧处理是国际上发达国家的主要路线，也是当前我国符合国情的主要技术路线，2020年要达到50%的垃圾采用焚烧方式处理，以A方阵为代表的垃圾焚烧企业带来了难得的机遇。同时，直面垃圾焚烧的环境风险，文件提出要建设“邻利”型高标准清洁焚烧项目，2017年建立清洁焚烧标准和2020年全面达到清洁焚烧的要求。

垃圾焚烧炉是垃圾焚烧发电厂的核心设备，随着未来垃圾焚烧行业的市场空间加速释放以及为适应更高焚烧标准导致的现有垃圾焚烧炉的升级改造，未来针对垃圾焚烧炉的防腐工程需求将有巨大市场空间。

二、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未来着眼于双主业发展，第一主业模块是做精做强工业设备防腐抗蚀技术工程服务、声学工程、节能环保产业；第二主业模块是借助资本市场，逐步做大互联网+成品油、互联网交易、数字营销类经济。

第一主业发展方向：在防腐抗蚀领域，经过20多年的打拼，公司拥有良好的产业发展优势，依靠应用拓展，产品升级、服务升级，走领导品牌之路，走高端之路；同时大力发展声学业务，特别是建筑楼宇声学项目、尤其是重点扶植地铁声学业务；通过纳滤膜等新技术引领节能环保产业。

第二主业发展方向：借助资本市场的优势，积极拓展互联网+产业。以互联网技术为载体，依靠大数据，构建互联网+系统。1) 优化成品油上游供应及下游终端销售运营模式，利用互联网技术，为油企、加油站和终端消费者提供服务；2) 以恒大金属交易中心为电子交易平台，进一步完善交易配套服务体系，打通大宗商品线下、线上交易链，加快周转流通，为实体经济提供更好的服务；3) 引入互联网数据营销，大力开展后续资源整合开发。通过这些业务的有效对接，整合互补客户群体，共享媒介资源，产生叠加效应，做大公司“互联网+”第二主业。

三、2017年度经营计划

2017年是实现战略布局的关键年，也是导入阿米巴经营管理的关键年，为此，在公司范围内，按照业务类型及管理特点，制定具体实施方案和基于增量绩效为基础的考核机制。

1、继续坚持以客户为中心，以项目为主线，坚定“要利润、要现金流、要质量”，开展铁三角项目与组织精细化管理，降本以图生存，技术与营销创新，开拓重大新项目以求发展。加强业务队伍日常管理，严格考勤纪律，切实开展业务收心、疏导、鼓劲工作，因地制宜举办形式多样的业务培训和沟通。

2、大力开展产品升级换代、新老产品技术的差异化营销；切实开展大客户营销和新产品营销；鼓励更多的业务人员转型从事声学业务，特别是建筑声学业务，争取南昌地铁业绩的突破；

3、技术创新奉行“靠近一线、接近实战，关注实效”的原则，加强与业务、工程部门的横向联系，加大宣传培训，尤其是炉内熔覆技术、CMT冷焊技术、生物质及垃圾锅炉防护技术、自动喷涂技术、火焰电弧喷涂等高端热喷涂、新型硬面堆焊、新功能型涂料，真正把技术成果转化落到实处。

4、继续深化业务、工程、技术“铁三角”模式对工程的支撑与管控，精简项目管理机构，简化流程，实现工程管理人员精干化、项目经理职业化、施工人员市场化。严格工艺标准施工，倡导精益求精的工匠精神，大幅提升工程质量，实现强于过去，强于对手的质量目标；强化工程项目管控，确保全年工程开工与完工率100%，工程良好率90%以上，降低工伤事故率，杜绝重大安全事故的发生，顺利完成年度施工任务。

5、以资本平台为抓手，利用并购基金，金融杠杆等工具，通过兼并重组、投资参股、项目孵化、合作共建等方式实施两大主业双轮驱动，内涵转型升级，外延拓展延伸的战略举措，将努力实现上市公司做大做强，不断提升公司市值。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6年02月14日	实地调研	机构	深交所互动易《2016年2月14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6年03月10日	实地调研	机构	深交所互动易《2016年3月10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6年03月24日	实地调研	机构	深交所互动易《2016年3月24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1、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股份总数262,039,983.00股为基数，以公司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05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1,310,199.92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2、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因公司2015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为-41,052,328.54元，每股收益为-0.25元，不满足公司《章程》规定的现金分红条件。因此，公司董事会拟定2015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3、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第十八条规定，上市公司发行证券，存在利润分配方案、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尚未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或者虽经股东大会表决通过但未实施，应当在方案实施后发行。相关方案实施前，主承销商补的承销上市公司发行的证券。为了保证公司增发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决定2016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比例
2016年	0.00	14,121,569.28	0.00%		
2015年	0.00	-66,454,598.92	0.00%		
2014年	1,310,199.92	4,844,464.59	27.05%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的原因	公司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公司自 2016 年 4 月起筹划重大资产重组项目，截至报告披露日，该项目已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批准，增发即将开始实施。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第十八条规定，上市公司发行证券，存在利润分配方案、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尚未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或者虽经股东大会表决通过但未实施，应当在方案实施后发行。相关方案实施前，主承销商不得承销上市公司发行的证券。	待公司增发项目实施完成后，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适时推出利润分配方案。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胡长清;胡恩莉;胡恩雪;朱倍坚;朱光宇;朱星河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为了避免未来可能的同业竞争，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朱星河及其家族关联自然人胡恩雪、胡长清、朱光宇、胡恩莉、朱倍坚向公司出具了《不竞争承诺函》，主要内容为：（1）我们及我们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子公司、合作或联营企业和/或下属企业目前没有直接或间接	2011年06月21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地从事任何与恒大新的主营业务及其他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以下称‘竞争业务’）；</p> <p>（2）我们及我们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子公司、合作或联营企业和/或下属企业，于我们作为恒大高新主要股东期间，不会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方式从事竞争业务或可能构成竞争业务的业务；</p> <p>（3）我们及我们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子公司、合作或联营企业和/或下属企业，如将来面临或可能取得任何与竞争业务有关的投资机会或其他商业机会，则在同等条件下赋予恒大高新该等投资机会或商业机会之优先选择权；</p>			
--	--	--	---	--	--	--

			<p>(4)自本函出具日起，本函及本函项下之承诺为不可撤销且持续有效，直至我们不再成为恒大高新主要股东为止；(5)我们和/或我们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子公司、合作或联营企业和/或下属企业如违反上述任何承诺，我们将赔偿恒大高新及恒大高新其他股东因此遭受的一切经济损失，该等责任是连带责任。</p>			
	<p>邓国昌;傅哲宽;郭华平;胡恩莉;胡恩雪;李建敏;李进;李云龙;卢福财;聂政;彭伟宏;唐明荣;周建;周小根;朱星河;朱正吼</p>	<p>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p>	<p>本人目前未在直接或间接地与公司或公司控股子公司业务有竞争的任何其它公司担任任何职务，亦未在直接或间接地与公司或公司控股子公司业务有竞争的其他公司或业务上拥有利益</p>	<p>2011年06月21日</p>	<p>长期</p>	<p>正常履行中</p>

			或投资：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职务期间及于其后十二个月内，不会接受直接或间接地与公司或公司控股子公司业务有竞争的任何其他公司给予或安排的任何职务，亦不会在直接或间接地与公司或公司控股子公司业务有竞争的其他公司或业务上拥有利益或投资。但本人持有在任何经认可的股票交易所上市及交易的任何公司的股票不在此限。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存在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情况。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股东或关联人名称	占用时间	发生原因	期初数	报告期新增占用金额	报告期偿还总金额	期末数	预计偿还方式	预计偿还金额	预计偿还时间（月份）
江西金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5 个月	该笔往来款系公司收购恒大声学之前发生（收购日 2015 年 1 月 8 日）	120	0	120	0	现金清偿	120	2016 年 4 月
合计			120	0	120	0	--	120	--
期末合计值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0.00%
相关决策程序			<p>2015 年 1 月 8 日本公司与江西恒大实业投资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受让江西恒大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江西恒大声学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此前，因江西恒大声学技术工程有限公司（简称“恒大声学”）与江西金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简称“金牛公司”）签订了《债务解决协议书》，经双方协商同意，就股权转让协议签订日前，金牛公司所欠恒大声学 600 万元，同意把其中的 480 万元债权即予豁免，金牛公司自协议签订之日起十八个月内归还恒大声学 120 万元，恒大声学在协议规定期限内收到金牛公司还款后，协议即执行完毕。</p> <p>2016 年 4 月，恒大声学收到金牛公司支付的 120 万欠款。</p>						
当期新增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的原因、责任人追究及董事会拟定采取措施的情况说明			无						
未能按计划清偿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原因、责任追究情况及董事会拟定采取的措施说明			无						
注册会计师对资金占用的专项审核意见的披露日期			2017 年 04 月 18 日						
注册会计师对资金占用的专项审核意见的披露索引			详见与《公司 2016 年度报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恒大高新：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关于 2016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审核报告》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七、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八、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7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4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舒佳敏、李国平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公司对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恒大长白山矿泉水有限公司商标侵权案	8,000	否	公司收到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恒大长白山矿泉水有限公司不服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的民事判决书((2014)穗中法民一初字第49号)判决,向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的上诉状	该上诉还属于受理阶段,目前尚不会对公司造成实质性影响。	未出判决结果	2016年01月08日	《关于收到民事上诉状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01)以上信息刊载于巨潮资讯网。
公司收到第6931816号“恒大”商标撤销复审决定书	0	否	商评委决定:复审商标予以撤销。	商评委决定:复审商标予以撤销。	商评委决定:复审商标予以撤销。	2016年01月23日	《关于收到第6931816号“恒大”商标撤销复审决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04)以上信息刊载于巨潮资讯网。
公司对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恒大长白山矿泉水有限公司商标侵权案	0	否	公司收到江西省南昌高新技	裁定:本中止诉讼。	裁定:本中止诉讼。	2016年02月05日	《关于收到民事裁定书的公

水有限公司商标侵权案			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14]高新民初字第 768 号）				告》（公告编号：2016-008）以上信息刊载于巨潮资讯网。
公司收到北京市知识产权法院的行政案件受理通知书	0	否	公司诉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评审委员会，第三人张 XX、潘 X 行政纠纷两案，北京知识产权法院已经决定立案受理。	诉讼目前还处于案件受理阶段，不会对公司产生直接的影响。	未出判决结果	2016 年 02 月 17 日	《关于收到行政案件受理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10）以上信息刊载于巨潮资讯网。
公司对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恒大长白山矿泉水有限公司商标侵权案	0	否	公司收到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16]粤民终 271 号）	裁定：本案中止审理。	裁定：本案中止审理。	2016 年 05 月 16 日	《关于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收到民事裁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33）以上信息刊载于巨潮资讯网。
青岛捷能、捷能股份诉上海瑞恩、福建瑞联、恒大高新债权人撤销权纠纷一案	8,428.42	否	公司收到福建省宁德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	裁定如下：查封被告上海瑞恩、福建瑞联转让给恒大高新按《福建瑞联节能科技有限公司资产抵债合同》项下机械设备、构	本裁定立即执行。	2016 年 07 月 26 日	《关于收到福建省宁德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53）

				筑物及其他辅助设备。			以上信息刊载于巨潮资讯网。
江西恒大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就山西南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违约一案向山西省阳泉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4,509.54	否	恒大新能源收到山西省阳泉市中级人民法院受理案件通知书	尚未开庭，故公司暂时无法对该诉讼可能产生的影响作出判断。	未出判决结果	2016年09月29日	《关于收到受理案件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82） 以上信息刊载于巨潮资讯网。
公司对恒大长白山矿泉水有限公司商标侵权案	0.4	否	公司向法院申请撤回对恒大长白山矿泉水有限公司侵害商标权纠纷一案的起诉，并于近日收到高新法院的《民事裁定书》（[2014]高新民初字第768号）	裁定如下：准许原告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撤诉。	裁定如下：准许原告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撤诉。	2016年11月11日	《关于收到民事裁定书暨诉讼案件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101） 以上信息刊载于巨潮资讯网。
江西恒大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与大连易世达新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建设工程合同纠纷案	1,330	是	恒大新能源收到大连市甘井子区人民法院传票、民事裁定书及民事起诉状	大连易世达向大连市甘井子区人民法院提出诉讼保全的申请，并由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公司提供财产保全保单保函，为原告因申请错误致使被告因	本案尚未开庭审理	2016年11月26日	《关于全资子公司江西恒大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收到法院传票、民事裁定书及民事起诉状的公告》（公告编号：

				保全遭受的损失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大连法院裁定如下：冻结、查封被告恒大新能源银行存款人民币 13,300,000 元或其他等额财产。			2016-110) 以上信息刊载于巨潮资讯网。
--	--	--	--	---	--	--	----------------------------

十三、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五、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已于2016年12月30日正式解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6年12月30日对外披露的《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6-125）。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已实施完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3月9日对外披露的《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票出售及终止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24）。

十六、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	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	转让资产的评估价值	转让价格（万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交易损益（万元）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原则	(万元)	(万元)	元)				
志恒投资	同一实际控制人	股权出售	公司向志恒投资出售恒大新材料 100% 股权	公允原则	2,506.05	7,760.17	7,980	现金支付	5,278.34	2016 年 12 月 28 日	2016 年 12 月 09 日
转让价格与账面价值或评估价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有）				不适用							
对公司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的影响情况				增加投资收益 5,278.34 万元。							
如相关交易涉及业绩约定的，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无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根据本公司与福建广润节能科技有限公司签订的租赁合同，本公司将位于福建安福市湾坞工业园福建鼎信镍业有限公司厂区余热发电站所属的设施及设备租赁给福建广润节能科技有限公司使用。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 适用 □ 不适用

(1)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0
公司与子公司之间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江西恒大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45		145	连带责任保证	六年	是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			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				0

保额度合计 (B3)				担保余额合计 (B4)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1)		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C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3)		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C4)		0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0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0.00%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 (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 (E)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0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2)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八、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1) 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为贯彻落实江西省扶贫攻坚战略布局，按照江西省工商联、省扶贫办和移民办、省光彩会联合印发《江西省“千企帮千村”精准扶贫行动方案》精神，公司与江西省赣州市宁都县洛口乡高排村结对，并于2016年4月18日签署了《江西省“千企帮千村”精准扶贫行动村企结对帮扶协议书》，协议约定的主要内容如下：

1、帮扶期限：2016年至2018年

2、帮扶内容：公司根据自身能力和特点，结合高排村资源和合作意愿，运用发展产业、开展贸易、吸纳就业、智力支持、项目带动、捐赠援助等多种形式，帮助高排村建立经济发展的长效机制，加快脱贫致富进程。

目前，公司已向高排村捐款20万元用于高排村村道路进行帮扶，同时公司向华东理工大学发展基金捐赠奖学金10万元、吉安思源小学捐款1万元及江西省妇女儿童发展基金会捐款2万元。

(2) 上市公司年度精准扶贫工作情况

指标	计量单位	数量/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	——
2.物资折款	万元	0
3.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	人	0
二、分项投入	——	——
1.产业发展脱贫	——	——
其中： 1.1 产业发展脱贫项目类型	——	其他
1.2 产业发展脱贫项目个数	个	0
1.3 产业发展脱贫项目投入金额	万元	0
1.4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	人	0
2.转移就业脱贫	——	——
其中： 2.1 职业技能培训投入金额	万元	0
2.2 职业技能培训人数	人次	0
2.3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户实现就业人数	人	0
3.易地搬迁脱贫	——	——

其中：	3.1 帮助搬迁户就业人数	人	0
	4.教育脱贫	——	——
其中：	4.1 资助贫困学生投入金额	万元	0
	4.2 资助贫困学生人数	人	0
	4.3 改善贫困地区教育资源投入金额	万元	0
	5.健康扶贫	——	——
	6.生态保护扶贫	——	——
其中：	6.1 项目类型	——	其他
	6.2 投入金额	万元	0
	7.兜底保障	——	——
其中：	7.1 “三留守”人员投入金额	万元	0
	7.2 帮助“三留守”人员数	人	0
	7.3 贫困残疾人投入金额	万元	0
	7.4 帮助贫困残疾人数	人	0
	8.社会扶贫	——	——
其中：	8.1 东西部扶贫协作投入金额	万元	0
	8.2 定点扶贫工作投入金额	万元	20
	8.3 扶贫公益基金投入金额	万元	0
	9.其他项目	——	——
其中：	9.1.项目个数	个	3
	9.2.投入金额	万元	13
	9.3.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	人	0
	三、所获奖项（内容、级别）	——	——

（3）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暂无后续精准扶贫工作计划。

2、履行其他社会责任的情况

1、积极维护股东权益。报告期内，公司秉承“以人为本、创造价值、服务社会、受益员工”的企业宗旨，进一步加强内部控制管理，提升企业风险防范能力，提高公司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公司按照战略目标稳健规范发展，努力维护和提升股东利益。通过业绩说明会、业绩预告、业绩快报等方式让投资者充分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通过投资者调研、电话、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电子邮件等方式与投资者展开互动，解答和说明投资者的疑问和关心的问题，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报告期内，通过电话、网络、电子邮件、业绩说明会、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等方式接待了公司的投资者达数百次咨询，有效

保障了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2、积极保护公司员工权益。公司坚持以人为本，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不断改善员工职业健康与工作条件；切实保障员工合法权益；培养员工主人翁思想，鼓励员工积极提合理化建议，充分挖掘员工的潜能；同时重视工培训和教育，努力提升员工整体素质，实现员工与企业的共同成长，构建和谐稳定的劳资关系。

3、坚持“客户的需求是我们前进的动力”的经营理念，牢牢把持“严守标准，精益求精”的质量方针，正确处理好公司与供应商、和客户的关系，遵循平等、互利、共赢的原则，与供应商、客户建立良好的合作关系，深受社会各界的好评。

4、积极为节能减排、循环经济的发展贡献价值。公司防磨抗蚀及余热发电主业属节能减排及循环经济领域，不仅在生产过程中无污染排放，而且有利于服务领域节约能源、减少排放，因此有利于促进“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两型社会的建设。

5、社会公益事业。公司热心于社会公益事业，积极参与各种社会慈善活动和公益事业，开展爱心捐款、结对助学、扶贫帮困等活动，为社会公益事业献上一份真情，较好的履行了企业的社会责任。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否

是否发布社会责任报告

是 否

十九、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说明

2016年9月29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议案》等议案，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肖亮、新余畅游所持的武汉飞游100%股权以及陈遂仲、陈遂佰、肖明及新余聚游所持的长沙聚丰100%股权（以下简称“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并募集配套资金。详情请见公司2016年9月30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及相关公告。

2016年10月20日，公司召开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议案》等议案。详情请见公司2016年10月21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6年10月28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63184号）。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认为该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详情请见公司2016年10月29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的公告》

2016年11月10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63184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公司同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进行了认真研究和逐一落实，并按照反馈意见的要求对所涉及的事项进行了答复，详情请见公司2017年1月6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文件一次反馈意见之回复》及公司2017年1月11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之反馈意见回复修订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2017年1月3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发行价格不予调整的议案》等议案，详情请见公司2016年10月21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及相关公告。

2017年1月18日，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详情请见公司于2017年1月19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获得中国证

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有条件通过暨公司股票复牌的公告》。

2017年3月17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肖亮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331号）。详情请见公司于2017年3月18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正式批复的公告》。

2、关于出售重大股权的说明

（1）出售恒大新材料100%的股权

2016年12月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股权转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等议案，详情见公司2016年12月9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子公司股权转让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及相关公告。

2016年12月27日，公司召开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股权转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详情请见公司2016年12月28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出售信力筑正15%的股权

2016年12月20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参股子公司股权的议案》等议案，详情见公司2016年12月20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转让参股子公司股权的公告》。

二十、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93,036,183	35.71%						93,036,183	35.71%
3、其他内资持股	93,036,183	35.71%						93,036,183	35.71%
境内自然人持股	93,036,183	35.71%						93,036,183	35.71%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67,470,817	64.29%						167,470,817	64.29%
1、人民币普通股	167,470,817	64.29%						167,470,817	64.29%
三、股份总数	260,507,000	100.00%						260,507,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58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5,65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朱星河	境内自然人	25.93%	67,549,281	0	50,661,961	16,887,320	质押	54,960,000
胡恩雪	境内自然人	16.77%	43,681,069	-11,025,400	41,029,852	2,651,217	质押	30,000,000
朱光宇	境内自然人	6.15%	16,009,012	0	0	16,009,012		
深圳市上元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上元4号私募基金	其他	5.01%	13,050,020	13,050,020	0	13,050,020		
黄玉	境内自然人	4.61%	12,000,000	0	0	12,000,000		
磐厚蔚然（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4.23%	11,025,400	11,025,400	0	11,025,400		

磐厚蔚然一 PHC 大宗 3 号基金								
胡家铭	境内自然人	2.30%	6,000,000	0	0	6,000,000		
胡炳恒	境内自然人	2.30%	6,000,000	-2,000,000	0	6,000,000		
交通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一长信量化 先锋混合型 证券投资基 金	其他	2.01%	5,248,108	5,248,108	0	5,248,108		
江西恒大高 新技术股份 有限公司一 第一期员工 持股计划	其他	1.41%	3,668,037	0	0	3,668,037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 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 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 动的说明	公司股东朱星河、胡恩雪、朱光宇、黄玉、胡炳恒、胡家铭之间法律关系为朱星河与胡恩雪为配偶关系、朱星河与朱光宇为父子关系、胡恩雪与朱光宇为母子关系，朱星河与黄玉为舅甥关系，胡恩雪与胡炳恒为姐弟关系，胡炳恒与胡家铭为父子关系。公司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除朱星河、胡恩雪、朱光宇、黄玉、胡炳恒、胡家铭外）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除朱星河、胡恩雪、朱光宇、黄玉、胡炳恒、胡家铭外）是否存在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朱星河	16,887,320	人民币普通股	16,887,320					
朱光宇	16,009,012	人民币普通股	16,009,012					
深圳市上元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一 上元 4 号私募基金	13,050,020	人民币普通股	13,050,020					
黄玉	1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000,000					
磐厚蔚然（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 司一磐厚蔚然一PHC 大宗 3 号基 金	11,025,400	人民币普通股	11,025,400					
胡家铭	6,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000,000					
胡炳恒	6,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000,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长信量	5,248,108	人民币普通股	5,248,108					

化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3,668,037	人民币普通股	3,668,037
胡恩雪	2,651,217	人民币普通股	2,651,217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 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 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 行动的说明	公司股东朱星河、胡恩雪、朱光宇、黄玉、胡炳恒、胡家铭之间法律关系为朱星河与胡恩雪为配偶关系、朱星河与朱光宇为父子关系、胡恩雪与朱光宇为母子关系，朱星河与黄玉为舅甥关系，胡恩雪与胡炳恒为姐弟关系，胡炳恒与胡家铭为父子关系。公司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除朱星河、胡恩雪、朱光宇、黄玉、胡炳恒、胡家铭外）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除朱星河、胡恩雪、朱光宇、黄玉、胡炳恒、胡家铭外）是否存在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 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深圳市上元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上元 4 号私募基金参与融资融券业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朱星河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朱星河先生：现任江西恒大实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南昌东方星河纳米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江西中山舞蹈学校董事长，永修柘林湖绿岛旅游娱乐有限公司董事长，江西恒大高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江西金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江西华美新丰商贸发展有限公司董事，江西恒大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中润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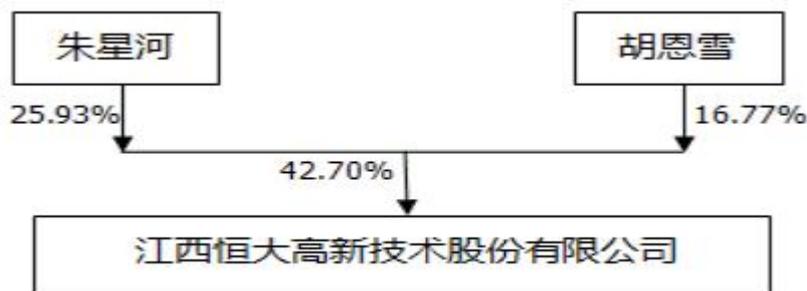
朱星河	中国	否
胡恩雪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p>朱星河先生：现任江西恒大实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南昌东方星河纳米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江西中山舞蹈学校董事长，永修柘林湖绿岛旅游娱乐有限公司董事长，江西恒大表面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江西金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江西华美新丰商贸发展有限公司董事，江西恒大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北京信力筑正新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润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p> <p>胡恩雪女士：现任恒大新材料董事长、总经理，恒大实业投资董事，恒大声学董事长，东方星河纳米监事，金牛投资监事，北京球冠监事，江西省工商联女企业家商会会长，恒大金属交易中心董事长，恒大高新董事、总经理。</p>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 (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 (股)	其他增减变动 (股)	期末持股数 (股)
朱星河	董事长	现任	男	54	2013年11月29日		67,549,281	0	0	0	67,549,281
胡恩雪	董事、总经理	现任	女	51	2013年11月29日		54,706,469	0	11,025,400	0	43,681,069
彭伟宏	董事、财务总监	现任	男	50	2013年11月29日		488,551	0	68,000	0	420,551
周小根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8	2013年11月29日		571,268	0	80,000	0	491,268
王金本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0	2013年11月29日		0	0	0	0	0
李汉国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0	2013年11月29日		0	0	0	0	0
彭元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5	2015年01月16日	2016年09月09日	0	0	0	0	0
彭丁带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3	2016年09月09日		0	0	0	0	0
周建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45	2013年11月29日		0	0	0	0	0
邓国昌	监事	现任	男	49	2013年11月29日		244,225	0	5,000	0	239,225

李进	监事	现任	男	32	2013年 11月29 日	2016年 09月 09日	0	0	0	0	0
龚玉燕	监事	现任	女	32	2016年 09月 09日		0	0	0	0	0
李建敏	技术总 监	现任	男	57	2013年 11月29 日		293,07 0	0	0	0	293,070
唐明荣	副总理、董 事会秘 书	现任	男	52	2013年 11月29 日		195,38 0	0	48,845	0	146,535
聂政	副总理	现任	男	52	2013年 11月29 日		0	0	0	0	0
邵英平	副总理	现任	男	45	2013年 11月29 日		0	0	0	0	0
合计	--	--	--	--	--	--	124,04 8,244	0	11,227, 245	0	112,820, 999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彭元	独立董事	离任	2016年09月 09日	因个人原因
李进	监事	离任	2016年09月 09日	因个人原因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 董事

朱星河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历任安庆市氮肥厂调度员，江省经贸委新技术推广站工程师，恒大有限董事长、总经理，南昌大学兼职教授、硕士研究生企业导师，恒大高新董事长、总经理。现任恒大实业投资董事长，东方星河纳米董事长，中山舞校董事长，柘林湖旅游董事长，恒大投资董事长，金牛投资董事长，江西华美新丰商贸发展有公司董事长，北京信力筑正新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润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江西省政协常委、恒大高新董事长。

胡恩雪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历任江西省盐业公司主办会计，南昌华丰保健品有限公司销售经理，恒大有限财务总监、副总经理，恒大新材料董事长，恒大高新董事、副总经理。现任恒大新材料董事长、总经理，恒大实业投

资董事，恒大声学董事长，东方星河纳米监事，金牛投资监事，北京球冠监事，江西省工商联女企业家商会会长，恒大金属交易中心董事长，恒大高新董事、总经理。

彭伟宏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历任南昌有色冶金设计研究院会计，深圳有色金属期货交易所交易员，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华昌工程承包公司部门经理、分公司经理，江西丰源电力集团会计管理中心主任、董事局审计委员会副主任，南昌金润物流中心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江西源鸿实业公司总经理、执行董事，恒大高新财务总监。现任恒大高新董事、财务总监，北京信力筑正新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恒大投资总经理，恒大大车时代董事长。

周小根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历任广东省南海市西樵镇西江水泥厂代理生产技术科长、烧成车间副主任、化验室副主任，恒大有限工程部副主任、业务部副经理、业务部经理、副总经理。现任恒大高新董事、副总经理。

王金本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历任江西省纺织品进出口公司财务经理，横店集团高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浙江浙大网新兰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浙江绿洲生态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百富达（香港）融资有限公司创立合伙人，汇财资本（香港）有限公司高级顾问。

李汉国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现任江西财经大学金融学院任教，任江西财经大学证券期货研究中心主任、金融硕导。现兼任深圳市实益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东新会美达锦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南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外部监事，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彭丁带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现任南昌大学法学教授，硕士生导师，拥有丰富的法律风险识别和防控实践经验。多年来一直坚持在教学和科研第一线，为法学硕士生、法学本科生开设法学专业课程多门，在《法学评论》、《政法论丛》等权威核心期刊发表论文数十篇，在法律出版社、中国法制出版社、北京大学出版社、清华大学出版社等出版著作多部，负责及参加国家级、省部级课题十余项。

（2）监事

周建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历任赣闽工贸公司业务主办，哈慈集团南昌公司业务经理，北京蓝通集团南昌办事处业务经理，恒大有限片区经理、工会主席。现任恒大高新监事会主席、大区经理、工会主席。

邓国昌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历任恒大有限重大技术服务项目经理，恒大高新监事、副总工程师、调度中心总调度长。现任恒大高新监事、副总工程师、工程调度中心调度长。

龚玉燕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历任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运营改善部副经理，现任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总经办副主任。

（3）高级管理人员

周小根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历任广东省南海市西樵镇西江水泥厂代理生产技术科长、烧成车间副主任、化验室副主任，恒大有限工程部副主任、业务部副经理、业务部经理、副总经理。现任恒大高新董事、副总经理。

唐明荣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历任福建省计划委员会科员，江西省轻工业厅科员、副主任科员，中国出口商品基地建设江西公司总经办主任、进出口部经理、第一分公司经理，中山舞校校长助理，恒大高新董事会秘书。现任恒大高新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江西恒大环境资源有限公司董事，恒大金属交易中心董事。

聂政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历任江西瑞昌油脂化工厂行政部经理、生产副厂长，江西维佳饮料食品有限公司生产部副总经理、总经理，江西瑞昌粮食劳动服务公司总经理，江西润田天然饮料食品有限公司采购部经理、仓储物流部经理、生产计划部经理、生产事业部总经理助理，恒大高新质量与安全部经理、基建项目部经理、总经办主任、总经理助理。现任恒大高新副总经理。

李建敏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历任江西采矿机械厂金工车间技术副主任、车间主任、厂科协主席、检验科长，江西省建宇实业有限公司技术部副总经理，恒大新材料副总经理，恒大有限技术部主任、总工程师，恒大高新技术总监、总工程师、博士后工作站站长。现任恒大高新技术总监、总工程师。

邵英平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历任北京染料厂质检中心质检员，班长；恒安集团江西公司生技部经理、

质检室主任，工厂经理；恒安集团天津公司工厂经理，恒安集团安乡公司工厂经理。2006年入职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先后任质检部经理，工程部副主任，副总调度长，技术部主任，生产管理办公室主任，总经理助理。现任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朱星河	江西恒大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朱星河	南昌东方星河纳米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朱星河	江西中山舞蹈学校	董事长			否
朱星河	永修柘林湖绿岛旅游娱乐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朱星河	江西恒大高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朱星河	江西金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朱星河	江西华美新丰商贸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朱星河	江西恒大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朱星河	中润油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朱星河	江西赣商联合总会	常务副会长			否
朱星河	江西省政协	常委			否
朱星河	黑龙江恒大高新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否
胡恩雪	江西恒大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否
胡恩雪	南昌东方星河纳米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否
胡恩雪	江西恒大声学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胡恩雪	江西金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否
胡恩雪	北京球冠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否
胡恩雪	江西恒大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否
胡恩雪	南昌恒大新材料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否
胡恩雪	江西省工商联女企业家商会	会长			否
胡恩雪	恒大金属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彭伟宏	江西恒大高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总经理			否
彭伟宏	恒大车时代信息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彭伟宏	黑龙江恒大高新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王金本	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王金本	百富达（香港）融资有限公司	创立合伙人			是
王金本	汇财资本（香港）有限公司	高级顾问			是
李汉国	深圳市实益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李汉国	广东新会美达锦纶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李汉国	南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外部监事			是
唐明荣	江西恒大环境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除上述人员外，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在外兼职情形。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独立董事津贴由董事会薪酬委员会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并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执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公司董事会薪酬委员会根据年度经营目标完成情况，制定公司高管人员的薪酬方案，并报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执行。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独立董事的报酬按照公司股东大会通过的津贴办法执行；在公司领薪的董事、监事报酬按照其在公司担任职务标准执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按照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公司高管人员薪酬方案，确定年度报酬。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朱星河	董事长	男	54	现任	9.6	否
胡恩雪	董事、总经理	女	51	现任	8.43	否
彭伟宏	董事、财务总监	男	50	现任	11.4	否
周小根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8	现任	11.71	否
彭元	独立董事	男	45	离任	2.77	否
王金本	独立董事	男	50	现任	4	否
李汉国	独立董事	男	60	现任	4	否
彭丁带	独立董事	男	43	现任	1.23	否
周建	监事会主席	男	45	现任	1.64	否

邓国昌	监事	男	49	现任	8.26	否
李进	监事	男	32	离任	1.65	否
龚玉燕	监事	女	32	现任	5.35	否
唐明荣	副总经理、董秘	男	52	现任	16.48	否
李建敏	技术总监	男	57	现任	9.07	否
聂政	副总经理	男	52	现任	10.81	否
邵英平	副总经理	男	45	现任	10.29	否
合计	--	--	--	--	116.69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335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70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405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405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120
销售人员	90
技术人员	95
财务人员	30
行政人员	70
合计	405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以上学历	12
本科学历	126
专科学历	140
高中及以下	127
合计	405

2、薪酬政策

公司制定了《薪酬管理规定》，根据岗位与绩效表现，分别对高管、中层和一般员工的基薪、绩效收入等部份予以明确严格实施发放。

3、培训计划

培训重心倾向于部门内部组织培训，锻炼核心人员授课、沟通、总结、计划、组织、培养下属的能力，提高团队工作效率；各部门建立核心岗位接班人继任培养计划，实现核心岗位A、B角色相互转换，具有可替代性，保障各机构稳定持续发展。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中国证监会颁布的有关法律法规等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实际情况基本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报告期内，公司未收到被监管部门采取行政监管措施的有关文件。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等程序，确保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平等权利，并通过聘请律师进行现场见证以保证会议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的合法性，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5次股东大会，会议对公司的定期报告、重大资产重组等相关议案进行审议并做出决议，切实发挥了股东在公司重大事项决策方面的作用。

2、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公司控股股东能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没有超越公司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

3、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规定的董事选聘程序选举董事，公司董事的聘任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现有董事7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董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董事能够依据《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勤勉尽责，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积极参加相关法律法规知识的培训和学习，熟悉并掌握有关法律法规，维护公司与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董事会已下设了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在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健康发展、科学决策等方面发挥了重要的作用。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召开了12次会议，为公司经营发展做出了正确的决策。

4、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选举产生监事，公司监事会设监事三名，其中职工代表监事一名，监事会的人数及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9次监事会，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出席股东大会、列席现场董事会；按规定的程序召开监事会，对公司重大事项、财务状况、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有效监督，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5、关于高级管理人员：

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忠实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最大利益。未发现不忠实履行职责、违背诚信义务的情况。

6、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绩效评价与激励机制公正透明，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与公司绩效和个人业绩挂钩；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严格遵循《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7、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实现社会、股东、公司、员工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

健康发展。

8、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已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公司的信息披露、投资者关系的管理，接待股东的来访和咨询；指定《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网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报纸和网站，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真实、准确、及时地披露信息，并确保所有股东有获得信息的公平机会。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与公司控股股东之间相互独立，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具有完整的供应、生产和销售系统。

(一)业务方面：公司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企业，拥有独立完整的采购和销售系统，独立开展业务，不依赖于股东或其它任何关联方。

(二)人员方面：公司劳动、人事及工资完全独立。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技术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工作领取薪酬，未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任何职务和领取报酬。

(三)资产方面：公司拥有独立于控股股东的经营场所，拥有独立完整的资产结构，拥有经营设备配套设施、土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等资产，公司对所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

(四)机构方面：公司设立了健全的组织机构体系，独立运作，不存在与控股股东或其他职能部门之间的从属关系。

(五)财务方面：公司拥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公司独立开设银行账户，独立纳税。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51.47%	2016 年 06 月 22 日	2016 年 06 月 23 日	《恒大高新：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6-041）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2.22%	2016 年 07 月 21 日	2016 年 07 月 22 日	《恒大高新：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6-051）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8.97%	2016 年 09 月 09 日	2016 年 09 月 10 日	《恒大高新：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2016-075)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2.96%	2016 年 10 月 20 日	2016 年 10 月 21 日	《恒大高新：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2016-094)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2.14%	2016 年 12 月 27 日	2016 年 12 月 28 日	《恒大高新：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2016-121)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王金本	12	12	0	0	0	否
彭元	6	6	0	0	0	否
李汉国	12	12	0	0	0	否
彭丁带	6	6	0	0	0	否
独立董事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5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关注公司运作，勤勉尽责，忠实履行独立董事义务，对公司的制度完善和日常经营决策等方面提出了很多宝贵的专业性建议，对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关联交易等事项出具了独立、公正意见，积极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维护了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发展委员会议事规则、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相关议事规则履行职责。

1、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对公司财务部提交的相关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议并提交董事会；在公司定期报告披露过程中，审计委员会积极了解、掌握定期报告工作安排，及时沟通解决定期报告制作过程中遇到的相关问题，确保公司及时、准确、完整的披露各类定期报告。

2、董事会薪酬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期内，薪酬考核委员会对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成绩进行了评定，对薪酬情况进行了审核，确认其符合公司的薪酬管理规定。

3、战略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委员成员认真听取了公司管理层对公司的未来发展规划和投资计划，对公司发展规划和投资项目进行认真审阅，提出了可行性意见和建议，为公司决策提供了依据和参考，保证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有效性。

4、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积极关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情况。针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进行调查和了解，评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结构及是否符合公司经营管理需要。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依据公司《薪酬管理制度》，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15年度综合业绩指标完成情况进行了全面考评，根据综合业绩考评结果及薪酬分配政策最终确定薪酬标准，并经董事会审议，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起到了较好的激励效果。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7 年 04 月 18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财务报告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1)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2) 公司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3) 注册会计师发现的却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4) 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门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p> <p>财务报告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1) 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2) 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3) 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4) 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完整的目标。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p>	<p>非财务报告缺陷认定主要以缺陷对业务流程有效性的影响程度、发生的可能性作判定。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小，会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偏离预期目标为一般缺陷；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高，会显著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显著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显著偏离预期目标为重要缺陷；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高，会严重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严重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严重偏离预期目标为重大缺陷。</p>
定量标准	<p>一、资产总额重大缺陷：错报\geq资产总额的 1%；重要缺陷：资产总额的 0.5%\leq错报$<$小于资产总额的 1%；一般缺陷：错报$<$资产总额的 0.5%。二、主营业务收入重大缺陷：错报\geq营业收入的 0.5%；重要缺陷：营业收入的 0.25%\leq错报$<$营业收入的 0.5%；一般缺陷：错报$<$营业收入的 0.25%。</p>	<p>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参照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执行。</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贵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鉴证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7 年 04 月 18 日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内控鉴证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7 年 04 月 17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大信审字【2017】第 6-00063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舒佳敏、李国平

审计报告正文

大信审字【2017】第6-00063号

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6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6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16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6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舒佳敏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国平

二〇一七年四月十七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0,925,059.91	121,792,239.0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2,074,876.38	13,244,993.21
应收账款	172,382,119.08	213,336,890.60
预付款项	3,832,359.16	13,588,658.5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84,284.39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1,763,020.82	70,960,773.3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1,072,324.57	52,072,843.8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92,359,982.80	22,510,056.86
流动资产合计	544,409,742.72	507,590,739.7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1,042,405.00	30,94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5,909,545.65	5,681,781.88
长期股权投资	9,791,286.82	67,999,633.49
投资性房地产		1,626,828.11
固定资产	229,736,428.59	211,371,597.24
在建工程	32,897,780.63	48,045,590.61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6,300,139.01	45,721,929.00
开发支出	1,376,720.28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78,769.5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908,902.11	9,494,418.13
其他非流动资产	96,63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78,538,607.61	420,881,778.46
资产总计	922,948,350.33	928,472,518.2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5,000,000.00	86,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750,000.00	
应付账款	18,995,520.45	22,126,294.54
预收款项	12,545,870.32	3,386,545.6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3,770,084.60	1,291,816.91
应交税费	9,117,770.30	3,255,968.96
应付利息	4,290.27	170,811.11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1,911,753.03	9,283,244.85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0,000,000.00	1,45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62,095,288.97	126,964,682.0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897,986.68	4,192,174.36
递延所得税负债	860,835.96	2,628,527.8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758,822.64	46,820,702.17
负债合计	166,854,111.61	173,785,384.1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60,507,000.00	260,507,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23,012,175.97	318,687,538.2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4,693,781.60	14,955,500.0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8,609,362.17	28,609,362.1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91,490,319.25	77,368,749.9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08,312,638.99	700,128,150.41
少数股东权益	47,781,599.73	54,558,983.64
所有者权益合计	756,094,238.72	754,687,134.0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22,948,350.33	928,472,518.22

法定代表人：朱星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彭伟宏

会计机构负责人：万建英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3,351,772.38	62,984,233.0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1,735,660.50	10,422,543.21
应收账款	151,286,085.23	181,402,085.05
预付款项	725,678.59	10,697,806.90
应收利息		84,284.39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90,457,981.61	100,403,691.73
存货	23,799,364.34	37,653,480.8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91,515,651.59	21,510,056.86
流动资产合计	482,872,194.24	425,158,182.0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0,502,405.00	30,4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87,367,070.04	159,517,388.45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05,456,738.38	187,252,712.06
在建工程	14,671,118.74	25,388,001.43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5,707,623.51	27,471,555.1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996,757.26	7,885,704.43
其他非流动资产	96,63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94,798,342.93	437,915,361.48
资产总计	877,670,537.17	863,073,543.5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5,000,000.00	8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750,000.00	
应付账款	12,694,699.95	12,292,343.34
预收款项	12,288,063.82	1,490,281.74
应付职工薪酬	2,904,634.23	992,347.36
应交税费	7,701,553.86	2,834,125.75
应付利息	4,290.27	170,811.11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0,060,482.18	9,710,542.5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51,403,724.31	107,490,451.8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897,986.68	4,192,174.36
递延所得税负债	860,835.96	2,628,527.8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758,822.64	46,820,702.17
负债合计	156,162,546.95	154,311,154.0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60,507,000.00	260,507,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04,657,194.64	304,657,194.6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4,693,781.60	14,955,500.0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8,388,971.72	28,388,971.72
未分配利润	123,261,042.26	100,253,723.20
所有者权益合计	721,507,990.22	708,762,389.5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77,670,537.17	863,073,543.56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47,575,260.39	185,142,770.19
其中：营业收入	147,575,260.39	185,142,770.1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09,878,825.05	235,177,447.45
其中：营业成本	107,813,595.16	140,185,840.7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433,293.00	2,787,209.51
销售费用	21,201,602.96	16,317,949.99
管理费用	52,008,922.61	47,908,072.03
财务费用	3,517,944.35	4,901,298.29
资产减值损失	22,903,466.97	23,077,076.9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903,641.43	-28,298,633.3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600,076.77	-78,333,310.62
加：营业外收入	7,093,821.94	12,049,430.1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1,044.34
减：营业外支出	743,201.73	1,911,681.5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06,442.43	10.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950,696.98	-68,195,561.97
减：所得税费用	1,606,511.61	-149,851.4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344,185.37	-68,045,710.5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121,569.28	-66,454,598.92
少数股东损益	-6,777,383.91	-1,591,111.6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261,718.40	14,730,500.00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261,718.40	14,730,500.00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 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 他综合收益	-10,261,718.40	14,730,500.00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 益中享有的份额	-225,000.00	0.00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 价值变动损益	-10,036,718.40	14,730,500.00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 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 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 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917,533.03	-53,315,210.5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 益总额	3,859,850.88	-51,724,098.9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 额	-6,777,383.91	-1,591,111.6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542	-0.2539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542	-0.2539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朱星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彭伟宏

会计机构负责人：万建英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115,107,586.21	127,924,466.92
减：营业成本	83,020,361.37	91,203,611.97

税金及附加	1,984,614.20	2,466,080.74
销售费用	18,934,358.13	13,466,233.40
管理费用	34,139,474.14	38,300,427.45
财务费用	5,446,379.60	5,633,746.72
资产减值损失	21,439,498.76	4,661,756.8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7,247,654.97	-24,615,994.7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390,554.98	-52,423,384.92
加：营业外收入	6,626,482.05	11,407,857.2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488,702.34	798,058.8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3,528,334.69	-41,813,586.52
减：所得税费用	521,015.63	-761,257.9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007,319.06	-41,052,328.54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4,730,500.00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4,730,500.00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		14,730,500.00

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3,007,319.06	-26,321,828.5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5,221,361.29	206,466,087.0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	44,265,955.49	41,544,107.73

金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9,487,316.78	248,010,194.7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6,385,125.79	124,105,660.0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246,836.43	23,451,303.5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798,023.67	22,852,860.5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1,919,409.47	83,719,769.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8,349,395.36	254,129,593.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137,921.42	-6,119,398.4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36,666,440.53	208,564,264.4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93,332.00	728,618.3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28,278.00	2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79,302,244.64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7,090,295.17	209,293,082.8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9,270,646.32	39,413,142.26
投资支付的现金	478,770,000.00	214,62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967,166.15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8,040,646.32	257,000,308.4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49,648.85	-47,707,225.5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2,600,000.00	30,7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5,000,000.00	116,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600,000.00	146,7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7,450,000.00	99,7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206,127.25	9,028,507.6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104,650.4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3,656,127.25	114,833,158.0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056,127.25	31,866,841.9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37	11,659.4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131,447.39	-21,948,122.6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1,792,239.06	143,740,361.7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5,923,686.45	121,792,239.06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4,428,767.26	147,286,699.47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5,854,251.57	142,327,212.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0,283,018.83	289,613,911.7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7,353,218.53	71,377,461.8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783,367.73	18,482,747.5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982,504.82	20,176,800.3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1,952,461.65	189,936,886.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0,071,552.73	299,973,896.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211,466.10	-10,359,984.9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5,716,440.53	208,564,264.4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50,324.30	727,796.4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27,278.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79,80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6,494,042.83	209,292,060.9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995,781.75	26,860,212.88
投资支付的现金	225,070,000.00	233,08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967,166.15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8,065,781.75	262,907,379.0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428,261.08	-53,615,318.1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2,6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5,000,000.00	11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600,000.00	11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0,000,000.00	9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872,192.25	8,756,561.9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104,650.4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5,872,192.25	109,861,212.3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272,192.25	138,787.6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37	11,659.4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0,367,539.30	-63,824,855.9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2,984,233.08	126,809,089.0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3,351,772.38	62,984,233.08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60,507,000.00				318,687,538.27		14,955,500.00		28,609,362.17		77,368,749.97	54,558,983.64	754,687,134.0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60,507,000.00				318,687,538.27		14,955,500.00		28,609,362.17		77,368,749.97	54,558,983.64	754,687,134.0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4,324,637.70		-10,261,718.40				14,121,569.28	-6,777,383.91	1,407,104.6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0,261,718.40				14,121,569.28	-6,777,383.91	-2,917,533.0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324,637.70								4,324,637.7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													

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全文

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4,324,637.70								4,324,637.70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60,507				323,012,1		4,693,781.		28,609,36		91,490,31	47,781,59	756,094,2

	,000.00				75.97		60		2.17		9.25	9.73	38.72
--	---------	--	--	--	-------	--	----	--	------	--	------	------	-------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62,039,983.00				305,074,971.85		225,000.00		28,609,362.17		152,468,239.50	25,450,095.28	773,867,651.8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0,000,000.00						-7,334,690.69		2,665,309.31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62,039,983.00				315,074,971.85		225,000.00		28,609,362.17		145,133,548.81	25,450,095.28	776,532,961.1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532,983.00				3,612,566.42		14,730,500.00				-67,764,798.84	29,108,888.36	-21,845,827.0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4,730,500.00				-66,454,598.92	-1,591,111.64	-53,315,210.5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32,983.00				6,579,732.57							30,700,000.00	35,746,749.57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532,983.00				-2,575,067.00							30,700,000.00	26,591,950.00

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全文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86,068.75								286,068.75
4. 其他					8,868,730.82								8,868,730.82
(三) 利润分配											-1,310,199.92		-1,310,199.92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310,199.92		-1,310,199.92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2,967,16 6.15								-2,967,16 6.15
四、本期期末余额	260,507 ,000.00				318,687,5 38.27		14,955,50 0.00		28,609,36 2.17		77,368,74 9.97	54,558,98 3.64	754,687,1 34.05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60,507,0 00.00				304,657,194. 64		14,955,500.0 0		28,388,971.7 2	100,253,7 23.20	708,762,389 .5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60,507,0 00.00				304,657,194. 64		14,955,500.0 0		28,388,971.7 2	100,253,7 23.20	708,762,389 .5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0,261,718. 40			23,007,31 9.06	12,745,600. 6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0,261,718. 40			23,007,31 9.06	12,745,600. 6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 资本											

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全文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60,507.0				304,657,194.		4,693,781.60		28,388,971.7	123,261,0	721,507,990

	00.00				64				2	42.26	.22
--	-------	--	--	--	----	--	--	--	---	-------	-----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62,039,983.00				306,946,192.89		225,000.00		28,388,971.72	142,616,251.66	740,216,399.2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62,039,983.00				306,946,192.89		225,000.00		28,388,971.72	142,616,251.66	740,216,399.2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532,983.00				-2,288,998.25		14,730,500.00			-42,362,528.46	-31,454,009.7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4,730,500.00			-41,052,328.54	-26,321,828.5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32,983.00				-2,288,998.25						-3,821,981.25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532,983.00				-2,575,067.00						-4,108,05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											

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全文

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86,068.75						286,068.75
(三) 利润分配										-1,310,199.92	-1,310,199.92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310,199.92	-1,310,199.92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60,507,000.00				304,657,194.64		14,955,500.00		28,388,971.72	100,253,723.20	708,762,389.56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 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前身江西恒大高新技术实业有限公司于1993年1月18日经南昌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成立，并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洪高私0011-1。

根据江西恒大高新技术实业有限公司2007年10月25日临时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江西恒大高新技术实业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本公司，变更后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6,000,000.00元，于2007年10月30日取得南昌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1年5月16日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1]720号文核准本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2,000万股新股，发行后公司股份总数为8,000.00万股，于2011年9月6日在南昌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截止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60,507,000元，累计股本人民币260,507,000元。

经营范围：工业设备特种防护及表面工程、硬面技术服务(凭资质证经营)；金属热喷涂、高温远红外、高温抗蚀耐磨等涂料、特种陶瓷、耐磨衬里材料、耐火材料、捣打料、高温胶泥、尼龙、超高分子量聚乙烯衬板、防腐涂料等新材料及通用机械(阀门)的生产和销售；国内贸易、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

公司法定代表人为朱星河；公司总部注册地址：江西省南昌市高新技术开发区金庐北路88号。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朱星河、胡恩雪。

(二)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于2017年4月17日决议批准。根据本公司章程，本财务报表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截止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说明
1	江西恒大高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2	北京球冠科技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3	北京东方晶格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4	江西恒大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5	黑龙江恒大高新技术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6	江西恒大声学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7	恒大金属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8	江西恒大环境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9	大连鑫溪源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	江西恒大净水材料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和“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等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2、持续经营

本公司主营业务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生产经营正常，盈利能力稳定。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重大疑虑。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无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2015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一年12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所取得的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的，按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体现为商誉价值。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将全部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结构化主体。

2、统一母子公司的会计政策、统一母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日及会计期间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3、合并财务报表抵销事项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已抵销了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

项目列示。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企业集团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4、合并取得子公司会计处理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时控制时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期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合营安排的分类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单独主体，是指具有单独可辨认的财务架构的主体，包括单独的法人主体和不具备法人主体资格但法律认可的主体。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相关事实和情况变化导致合营方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发生变化的，合营方对合营安排的分类进行重新评估。

2、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

共同经营参与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或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或负债；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参照共同经营参与方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合营企业的会计处理

合营企业参与方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应当根据其对该合营企业的影响程度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无

10、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及确认

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为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除应收款项以外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等。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及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持有目的为短期内出售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2、金融工具的计量

本公司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按公允价值计量。后续计量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计量；持有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

款项以及其他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计量；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或者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本公司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后续计量中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3、本公司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认方法

如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4、金融资产负债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时，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终止确认该项金融资产。金融资产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和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5、金融资产减值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当有客观证据表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上升直接计入股东权益。

11、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在 200 万以上、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在 50 万元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3.00%	3.00%
1—2 年	8.00%	8.00%
2—3 年	25.00%	25.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账龄 3 年以上的应收款项且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

12、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取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3)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五五摊销法摊销。

13、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无

14、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确认为初始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确认为初始成本；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确定；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根据准则相关规定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投资方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投资方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投资方都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是指当持有被投资单位20%以上至50%的表决权资本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建筑物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具体核算政策与固定资产部分相同。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核算政策与无形资产部分相同。

16、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6	5	31.67-15.83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初始计价为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后续计价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及减值准备。

17、在建工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本公司在建工程分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两种。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

正常运转或营业；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8、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根据借款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折价或溢价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其中实际利率是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19、生物资产

20、油气资产

21、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本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方法分别为：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为：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满足确认为无形资产条件的转入无形资产核算。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

①通过业务部和市场部市场调研或分析、技术部、技术服务部技术改进、工程部根据技术革新需要等途径提出“项目建议书”或技术服务部与顾客签定新产品合同或技术协议，报管理者代表审核、总经理批准后，由管理者代表下达“设计开发任务书”，进行研究立项，并将与新产品有关的技术资料、相关背景资料转交技术部；

②确立研发项目并进行研究立项后，技术部根据上述项目来源，确定项目负责人，组织编制“设计开发计划书”，报管理者代表审核、总经理批准；

③设计和开发项目负责人依据经批准的《设计开发计划书》，开展项目风险分析，以使立项产品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质量标准以及顾客的特殊要求等，形成项目的《设计开发方案》；

④在设计开发的适当阶段应进行综合评审，一般由设计负责人提出申请，技术部主管批准并组织相关人员和部门进行。项目负责人根据评审结果，填写“设计开发评审报告”，对评审作出结论，报技术工艺部主管审核、管理者代表批准后研究阶段结束；

⑤评审通过后，质管部负责对项目成果进行工艺性试验和性能试验进行验证试验或送国家指定的检测机构检测，并出具检测报告。项目负责人综合所有验证结果，编制“设计开发验证报告”；

⑥项目成果验证通过后，技术部组织各相关部门对小批量生产的可行性进行评审，填写“试产报告”，质管部对小批量试产的产品进行检验或试验，出具相应的检测报告，硬面生产中心、生产部都应对其工艺进行验证并出具工艺验证报告；物流中心出具物资批量供应可行性报告；财务部出具成本核算报告；技术部综合上述情况，填写“试产总结报告”，报管理者代表审核、总经理批准后，作为批量生产的依据。进行设计向生产的转换；

⑦技术部组织召开新产品鉴定会，邀请有关专家、用户参加，提交“新产品鉴定报告”，即对设计开发予以确认；

⑧试产合格的产品，由业务部、市场部联系交顾客使用一段时间，业务部、市场部提交“客户试用报告”，说明顾客对试样符合标准或合同要求的满意程序及对适用性的评价，顾客满意即对设计开发予以确认；

⑨新产品可送往国家授权的试验室进行形式试验并出具合格报告，并提供用户使用满意的报告，即为对设计开发予以确认。

本公司在研究阶段所发生的支出全部费用化，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

①开发的产品和工艺技术经过检验或工艺验证后，向省市一级技术监督局申请产品生产条件的审核（或者其他相关部门）、技术中心根据行业相关技术标准，进行产业化实施，并取得市场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②经过产业化实施，并取得市场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的，按照相关注册法规要求，准备注册资料，向相关部门申请注册，经注册评审和批准后，获得产品注册证书，或者本项目产业化实施后客户满意经济效益明显，即完成该项目的开发。

在开发阶段所发生的支出在符合上述开发阶段资本化的条件时予以资本化，否则其所发生的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2、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无形资产、商誉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3、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

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4、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时，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应当有关设定提存计划的规定进行处理；除此外，根据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25、预计负债

26、股份支付

27、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28、收入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销售商品

销售模式	收入确认时点	备注
综合防护技术工程服务销售模式	公司会计核算在“五单”齐备的情况下，确认当期收入。“五单”指“项目合同”、“项目派工及产品发货单”、“现场项目工作日志”、“竣工验收单”、“项目决算单”。因公司整体承揽项目从开工准备到服务结束的周期时间一般不长（大都在一个月以内），所以公司均以竣工完工验收的时间确认当期收入，不存在跨期按工程进度计算确认收入的情况。	A、项目合同：确定产品（服务）的提供对象、产品（服务）类型，结算方式、价格组成等； B、项目派工及产品发货单：项目开工前公司调度中心根据合同要求开出的技术工程人员派遣单和产品发货通知单； C、现场项目工作日志：由现场技术工人负责人填写的现场工作日志； D、竣工验收单：防护项目完成后由客户出具的项目竣工验收证明，明确现场实际完成防护面积和验收合格； E、项目决算单：公司财务部门根据项目竣工验收单防护面积，项目合同单价准确计算完工项目的决算额，作为确认当期收入的依据。
防护材料直接销售模式	公司会计核算在“四单”齐备的情况下确认当期收入。“四单”指“产品购销合同”、“产品发货单”、“产品验收证明”、“收入确认单”。	A、产品购销合同：确定产品的提供对象、产品类型，产品数量、结算方式、价格组成、交付方式等； B、产品发货单：品名、规格、数量、时间等； C、产品验收证明：由客户出具的产品验收合格证明；

		D、收入确认单：公司财务部门根据产品验收证明的实际交付数量和合同价格准确计算销售收入，作为确认当期收入的依据。
单纯技术工程服务模式	公司会计核算在“五单”齐备的情况下，确认当期收入。“五单”指“项目合同”、“项目派工单”、“现场项目工作日志”、“竣工验收单”、“项目决算单”。	A、项目合同：确定工程技术劳务服务的提供对象、服务类型，结算方式、价格组成等； B、项目派工单：项目开工前公司调度中心根据合同要求开出的技术人员派遣单（内容包括技术工人组成、外协服务单位外协通知、现场服务所需设备清单、外购辅助材料通知单、物流安排计划等）； C、现场项目工作日志：由现场技术工人负责人填写的现场工作日志； D、竣工验收单：防护项目完成后由客户出具的项目竣工验收证明，明确现场实际完成防护面积和验收合格； E、项目决算单：公司财务部门根据项目竣工验收单防护面积，项目合同单价准确计算完工项目的决算额，作为确认当期收入的依据。

（2）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本公司根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 ①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9、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可供使用时起，按照相关资产的预计使用期限，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区分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的具体标准

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①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②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

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 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31、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作为长期应付款列示。

3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其他

长期应收款：

长期应收款指的是企业融资租赁产生的应收款项和采用递延方式分期收款、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等经营活动产生的应收款项。

以BOT（建造-运营-移交）或BT（建造-移交）方式建设公共基础设施，且运营后不直接向公众收费而由政府偿付的项目，按建造活动所发生支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长期应收款，根据合同约定的政府还款计划，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应确认的收益，每期收回款项扣除应确认收益后的余额冲减长期应收款。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者提供加工、修理修配劳务的增值额	5%、6%、11%或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1%或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或 25%
营业税(注)	商标使用权收入、租赁收入及技术工程收入，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营改增”	3%或 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1%或 2%

注：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发布的《关于做好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准备工作的通知》（财税[2016]32号）。从 2016 年 5

月 1 日起, 本公司商标使用权收入、租赁收入及技术工程收入等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 其中技术工程收入适用的增值税税率为 6%, 商标使用权收入适用的增值税税率为 17%, 租赁收入适用的增值税税率为 5%或 11%。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 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

2、税收优惠

(1) 本公司为设置在国务院批准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内的企业, 并经江西省科学技术厅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根据 2014年10月8日江西省科学技术厅、江西省国家税务局、江西省财政厅、江西省地方税务局联合下发的编号为GR201436000251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核定本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 2014年度至2016年度按应纳税所得额15%缴纳。

(2) 本公司子公司北京球冠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2006年6月, 根据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共同下发的编号为GF201111000486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核定北京球冠科技有限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 2014年度至2016年度可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15%缴纳。

(3) 本公司子公司北京东方晶格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5】99号《关于进一步扩大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范围的通知》, 自2015年10月1日起至2017年12月31日, 对年应纳税所得额在20万元到30万元(含30万元)之间的小型微利企业, 其所得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 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21,504.57	1,225,641.02
银行存款	123,636,709.49	120,566,598.04
其他货币资金	27,066,845.85	
合计	150,925,059.91	121,792,239.06

其他说明

注1: 期末银行存款中被冻结的1,373,46元资金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不视为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注2: 期末其他货币资金中使用受限制的交易风险准备金25,000,000.00元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不视为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287,865.00	
商业承兑票据	19,787,011.38	13,244,993.21
合计	22,074,876.38	13,244,993.21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35,768,497.91	100.00%	63,386,378.83	26.89%	172,382,119.08	261,132,375.56	100.00%	47,795,484.96	18.30%	213,336,890.60
合计	235,768,497.91		63,386,378.83		172,382,119.08	261,132,375.56		47,795,484.96		213,336,890.6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74,350,829.81	3.00	2,230,524.89%
1 至 2 年	47,759,860.75	8.00	3,820,788.87%
2 至 3 年	49,255,047.32	25.00	12,313,761.83%
3 至 4 年	35,308,393.13	50.00	17,654,196.57%
4 至 5 年	8,636,301.15	80.00	6,909,040.92%
5 年以上	20,458,065.75	100.00	20,458,065.75%
合计	235,768,497.91		63,386,378.8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6,375,133.46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本期核销的坏账为 784,239.59 元。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福建瑞鑫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26,922,000.00	11.42	6,628,500.00
北京信力筑正新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1,000,000.00	4.67	5,500,000.00
山东章临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7,901,044.80	3.35	3,950,522.40
山西潞安煤基合成油有限公司	5,329,778.40	2.26	2,664,889.20
新疆宜化化工有限公司	4,016,205.70	1.70	120,486.17
合计	55,169,028.90	23.40	18,864,397.77

4、预付款项**(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021,636.54	78.85	4,435,813.09	32.64
1 至 2 年	810,722.62	21.15	2,219,036.85	16.33
2 至 3 年			6,933,808.56	51.03
合计	3,832,359.16	100	13,588,658.50	1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债权单位	债务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结算原因
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川力化工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69,636.50	1-2 年	预付货款
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淄博汉能化工销售有限公司	52,732.80	1-2 年	预付货款

债权单位	债务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结算原因
合 计	——	122,369.30	——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上海三能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551,250.00	14.38
无锡高运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544,000.00	14.19
江西三星钢铁有限公司	363,142.38	9.48
杜书华	251,160.00	6.55
北京奥德宝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212,372.80	5.54
合 计	1,921,925.18	50.14

其他说明：

5、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3,642,985.59	100.00%	11,879,964.77	14.20%	71,763,020.82	76,358,281.82	100.00%	5,397,508.51	7.07%	70,960,773.3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83,642,985.59		11,879,964.77		71,763,020.82	76,358,281.82		5,397,508.51		70,960,773.3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	------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35,232,154.61	3.00	1,056,964.64%
1 至 2 年	24,641,590.17	8.00	1,971,327.21%
2 至 3 年	14,918,781.74	25.00	3,729,695.44%
3 至 4 年	7,193,737.08	50.00	3,596,868.54%
4 至 5 年	658,065.23	80.00	526,452.18%
5 年以上	998,656.76	100.00	998,656.76%
合计	83,642,985.59		11,879,964.77%

注：本期预付账款 3-4 年对应的金额增加系将预付上海格瑞工贸有限公司工程款 700 万元从预付账款转入其他应收款并按账龄计提坏账。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6,641,133.51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本期核销的坏账为 158,677.25 元。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15,930,032.28	16,880,797.00
投资款	10,000,000.00	10,000,000.00
职工个人承担社保及个税	199,229.45	310,666.92

职工备用金	30,347,473.89	32,729,280.21
项目管理周转金	7,834,217.07	8,783,697.43
预付货款（1 年以上）	13,430,000.00	
其他	5,902,032.90	7,653,840.26
合计	83,642,985.59	76,358,281.82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瑞恩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投资款	10,000,000.00	2-3 年	11.96%	2,500,000.00
上海格瑞工贸有限公司	单位往来	7,000,000.00	2-3 年 970,000.00 元, 3-4 年 6,030,000.00 元	8.37%	3,257,500.00
南昌成鑫五金网业实业有限公司	往来款	6,430,000.00	1-2 年	7.69%	514,400.00
宋立国	备用金	2,947,900.00	一年以内 85,000.00 元, 1-2 年 2,862,900.00 元	3.52%	231,582.00
吴志勇	备用金	1,530,152.50	1 年以内	1.83%	45,904.58
合计	--	27,908,052.50	--	33.37%	6,549,386.58

6、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6,230,117.08	411,691.72	25,818,425.36	11,975,421.45	524,491.72	11,450,929.73
库存商品	3,207,339.91		3,207,339.91	35,188,949.55		35,188,949.55
周转材料	121,863.65		121,863.65	34,448.74		34,448.74
自制半成品	139,733.37		139,733.37	1,870,506.35		1,870,506.35
工程施工	1,761,344.29		1,761,344.29	3,528,009.46		3,528,009.46
委托加工物资	23,617.99		23,617.99			
合计	31,484,016.29	411,691.72	31,072,324.57	52,597,335.55	524,491.72	52,072,843.83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524,491.72	-112,800.00				411,691.72
合计	524,491.72	-112,800.00				411,691.72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	----

其他说明：

7、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财产品	91,515,651.59	22,510,056.86
待抵扣税金	844,331.21	
合计	92,359,982.80	22,510,056.86

其他说明：

注1：本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市青山湖分理处购入无固定期限0701CDQB理财产品8,550万元。

注2：本公司向上海浦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天宝支行购入利多多公司理财600万元，该产品类别为混合型-保证收益（保本）理财产品。

8、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51,042,405.00		51,042,405.00	30,940,000.00		30,940,000.00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18,228,750.00		18,228,750.00	30,400,000.00		30,400,000.00
按成本计量的	32,813,655.00		32,813,655.00	540,000.00		540,000.00
合计	51,042,405.00		51,042,405.00	30,940,000.00		30,940,000.00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权益工具的成本/债务工具的成本	12,706,654.00			12,706,654.00
公允价值	18,228,750.00			18,228,750.00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5,522,096.00			5,522,096.00
---------------------	--------------	--	--	--------------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福建恒大饮料有限公司	540,000.00			540,000.00					18.00%	
华夏威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400,000.00		2,400,000.00					8.00%	
北京信力筑正新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9,873,655.00		29,873,655.00					15.00%	
合计	540,000.00	32,273,655.00		32,813,655.00					--	

注 1：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持有中润油股份数为 486.1 万股，2016 年 12 月 31 日收盘价 3.75 元。

注 2：2016 年 8 月 22 日本公司与河南省华夏美术馆有限公司、河南乐游投资有限公司、暴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华夏威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 亿元。本公司认缴出资 800 万元，占持股比例的 8%，首次出资 240 万元。

注 3：北京信力筑正新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本期增加详见本附注五（十）注 2 所述。

9、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克山路灯工程（BT 项目）	3,254,434.84		3,254,434.84	5,681,781.88		5,681,781.88	44.39%
莫旗路灯工程（BT 项目）	2,655,110.81		2,655,110.81				
合计	5,909,545.65		5,909,545.65	5,681,781.88		5,681,781.88	--

注 1：2015 年 4 月 20 日本公司子公司黑龙江恒大高新技术有限公司与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克山县人民政府签订《节能服务合同书》，合同约定节能效益分享的起始日为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克山县人民政府出具试运行正常的项目安装竣工验收单的次日，效益分享期为十年。

注 2：2016 年 1 月 14 日本公司子公司黑龙江恒大高新技术有限公司与莫力达瓦达斡尔族自治旗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签订《LED 路灯节能协议》，合同约定节能效益分享的起始日为莫力达瓦达斡尔族自治旗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验收合格的次日，效益分享期为九年。

10、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恒大车时代信息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9,344,701.22			-3,878,052.10		4,324,637.70					9,791,286.82	
小计	9,344,701.22			-3,878,052.10		4,324,637.70					9,791,286.82	
二、联营企业												
北京信力筑正新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58,654,932.27		29,327,466.13							-29,327,466.14		
小计	58,654,932.27		29,327,466.13							-29,327,466.14		
合计	67,999,633.49		29,327,466.13	-3,876,274.10		4,324,637.70				-29,327,466.14	9,791,286.82	

其他说明

注1：本公司的子公司江西恒大高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大投资管理）对恒大车时代信息技术（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大车时代）的投资因其他股东增资造成股权稀释：恒大车时代于2016年2月3日由北京昆仑同德创业投资管理中心以货币方式出资60万元，造成恒大投资管理对车时代持股比例从45%下降为43.69%；于2016年3月1日由北京昆仑富智创业投资管理中心以货币方式出资50万元，造成恒大投资管理对车时代持股比例从43.69%下降为42.65%。因持股比例变化，分段计算权益法下的投资收益金额-3,878,052.10元；因车时代的其他股东溢价增资，恒大投资管理增加长期股权投资-其他权益变动金额4,324,637.70元。

注2：本期对北京信力筑正的投资减少系本公司将持有北京信力筑正15%的股权转让给自然人刘志鹏，股权转让于2016年1月28日办妥股权登记手续；其他减少系公司将剩余15%股权投资转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1、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415,049.36			3,415,049.36
2.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3,415,049.36			3,415,049.36
(1) 处置	3,415,049.36			3,415,049.36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788,221.25			1,788,221.25
2.本期增加金额	162,214.80			162,214.80
(1) 计提或摊销	162,214.80			162,214.80
3.本期减少金额	1,950,436.05			1,950,436.05
(1) 处置	1,950,436.05			1,950,436.05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 期初账面价值	1,626,828.11			1,626,828.11

12、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56,870,893.62	94,815,946.65	5,445,002.86	8,814,894.94	265,946,738.07
2. 本期增加金额	43,157,247.39	3,647,773.63	2,600,978.72		49,405,999.74
(1) 购置		3,560,465.88	2,600,978.72		6,161,444.60
(2) 在建工程转入	41,504,748.73	87,307.75			41,592,056.48
(3) 企业合并增加	1,652,498.66				1,652,498.66
3. 本期减少金额	23,912,477.25	2,021,103.83	116,878.63		26,050,459.71
(1) 处置或报废	23,912,477.25	2,021,103.83	116,878.63		26,050,459.71
4. 期末余额	23,912,477.25	2,021,103.83	116,878.63		26,050,459.71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0,262,314.53	25,418,066.71	3,226,859.62	5,667,899.97	54,575,140.83
2. 本期增加金额	7,889,108.16	8,351,738.05	949,054.11	1,043,017.28	18,232,917.60
(1) 计提	7,889,108.16	8,351,738.05	949,054.11	1,043,017.28	18,232,917.60
3. 本期减少金额	20,262,314.53	25,418,066.71	3,226,859.62	5,667,899.97	54,575,140.83
(1) 处置或	7,889,108.16	8,351,738.05	949,054.11	1,043,017.28	18,232,917.60

报废					
4.期末余额	17,277,476.13	31,509,563.57	4,067,892.56	6,710,917.25	59,565,849.5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58,838,187.63	64,933,052.88	3,861,210.39	2,103,977.69	229,736,428.59
2.期初账面价值	136,608,579.09	69,397,879.94	2,218,143.24	3,146,994.97	211,371,597.24

(2)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52,570,176.91
房屋及建筑物	31,714,025.02
合计	84,284,201.93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新疆办事处房产	1,693,614.56	房产证在办理中
研发大楼	28,086,967.09	竣工结算办理中
倒班大楼	24,383,600.64	竣工结算办理中
贵阳办事处（中渝第一城商品房）	496,117.04	房产证在办理中
学院路工业园 A/B 厂房	38,080,505.77	竣工结算办理中
余热发电建筑物	31,714,025.02	房产坐落于福建鼎信镍业有限公司的

		土地上，无法办理房产证
--	--	-------------

其他说明

注1：期末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原值为20,559,497.84元。

注2：期末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高于其账面价值，故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3、在建工程**(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学苑路工业园				25,308,631.43		25,308,631.43
南娄项目（水泥熟料余热发电）	34,449,685.69	18,362,800.00	16,086,885.69	34,618,794.09	18,362,800.00	16,255,994.09
莫旗路灯工程				2,134,266.74		2,134,266.74
瑶湖工业园二期	14,387,978.74		14,387,978.74			
零星工程	2,422,916.20		2,422,916.20	4,346,698.35		4,346,698.35
合计	51,260,580.63	18,362,800.00	32,897,780.63	66,408,390.61	18,362,800.00	48,045,590.61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学苑路工业园	60,471,000.00	25,308,631.43	13,977,374.70	39,286,006.13			64.97%	100				募股资金
南娄项目（水泥熟料余热发电）	31,000,000.00	34,618,794.09	150,891.60		320,000.00	34,449,685.69	112.16%	100	913,910.75	22,175.07	6.15%	其他
瑶湖工业	25,000,000.00		14,387,978.7			14,387,978.7	57.55%	90				其他

园二期	0		4			4						
莫旗路灯工程	2,000,000.00	2,456,094.74	429,129.00		2,885,223.74		144.26%	100				其他
合计	118,471,000.00	62,383,520.26	28,945,374.04	39,286,006.13	3,205,223.74	48,837,664.43	--	--	913,910.75	22,175.07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	--------	------

其他说明

14、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商标使用权	系统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3,812,313.90	6,552,700.00		712,300.00	1,124,385.83	52,201,699.73
2.本期增加金额					1,790,632.23	1,790,632.23
(1) 购置					1,790,632.23	1,790,632.23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2,397,153.79	50,000.00				12,447,153.79
(1) 处置	12,397,153.79	50,000.00				12,447,153.79
4.期末余额	31,415,160.11	6,502,700.00		712,300.00	2,915,018.06	41,545,178.17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4,993,664.06	1,249,416.65		11,812.85	224,877.17	6,479,770.73
2.本期增加金额	925,100.37	685,380.96			337,745.12	1,948,226.45
(1) 计提	925,100.37	685,380.96			337,745.12	1,948,226.45
3.本期减少金额	3,132,958.02	50,000.00				3,182,958.02
(1) 处置	3,132,958.02	50,000.00				3,182,958.02
4.期末余额	2,785,806.41	1,884,797.61		11,812.85	562,622.29	5,245,039.1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8,629,353.70	4,617,902.39		700,487.15	2,352,395.77	36,300,139.01
2.期初账面价值	38,818,649.84	5,303,283.35		700,487.15	899,508.66	45,721,929.00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15、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卫生型纳滤膜生产线开发及产业化平台搭建		1,376,720.28					1,376,720.28	
合计		1,376,720.28					1,376,720.28	

其他说明

该项目资本化开始时点为2016年，本期开发支出系子公司黑龙江恒大高新技术有限公司委托天津工业大学研究开发“卫生型纳滤膜生产线开发及产业化平台搭建”项目，根据技术开发（委托）合同，研发经费总额 145万，研发完成后，专利权由本公司和天津工业大学共同所有，研发仍在按进度进行尚未结束。

1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72,630,204.09	10,894,664.85	55,536,376.97	8,560,384.55
可抵扣亏损	82,923.76	14,237.26	3,736,134.32	934,033.58
合计	72,713,127.85	10,908,902.11	59,272,511.29	9,494,418.13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商标使用权	216,810.40	32,521.56	193,518.73	29,027.81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5,522,096.00	828,314.40	17,330,000.00	2,599,500.00
合计	5,738,906.40	860,835.96	17,523,518.73	2,628,527.81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908,902.11		9,494,418.13
递延所得税负债		860,835.96		2,628,527.81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1,857,848.43	

可抵扣亏损	18,511,047.40	13,839,127.71
合计	40,368,895.83	13,839,127.71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9 年度	2,140,548.12	1,159,574.85	
2020 年度	4,783,103.84	12,679,552.86	2016 年度使用可抵扣亏损 11,632,583.31 元
2021 年度	11,587,395.44		
合计	18,511,047.40	13,839,127.71	--

其他说明：

注：2012年及2013年本公司均确认了递延所得税资产，即不存在于2017年度、2018年度到期的可抵扣亏损情况。

17、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6,000,000.00
保证借款	20,000,000.00	
信用借款	35,000,000.00	80,000,000.00
合计	55,000,000.00	86,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1：本公司向工商银行江西省分行贷款1000万元、向浦发银行南昌分行贷款1500万元、向兴业银行南昌分行贷款1,000万元，上述借款均为信用借款。

注2：本公司向中信银行南昌分行贷款2,000万元，是由朱星河、胡恩雪夫妇提供连带保证担保。

18、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8,343,592.31	20,446,889.69
1 年以上	10,651,928.14	1,679,404.85
合计	18,995,520.45	22,126,294.5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大连易世达新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9,300,000.00	1-2 年
海南恒大中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63,979.50	2-3 年
佛山市兴唯科特种陶瓷设备有限公司	449,298.14	1 年以内 308,513.86 元, 2-3 年 140,784.28 元
合计	10,213,277.64	--

其他说明:

19、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12,441,579.06	2,089,234.97
1 年以上	104,291.26	1,297,310.66
合计	12,545,870.32	3,386,545.63

注: 本期预收账款增加系 2016 年 12 月本公司收到股权转让款 11,658,300.00 元, 详见附注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所述。

20、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291,816.91	27,237,446.58	24,759,178.89	3,770,084.6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688,724.83	2,688,724.83	
其他		25,666.25	25,666.25	
合计	1,291,816.91	29,951,837.66	27,473,569.97	3,770,084.60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75,898.79	22,963,822.72	20,578,300.88	3,461,420.63
2、职工福利费		1,879,618.88	1,879,618.88	
3、社会保险费		1,037,046.60	1,037,046.60	
其中: 医疗保险费		843,543.56	843,543.56	
工伤保险费		168,233.37	168,233.37	
生育保险费		25,269.67	25,269.67	
4、住房公积金		720,377.00	720,377.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15,918.12	636,581.38	543,835.53	308,663.97

合计	1,291,816.91	27,237,446.58	24,759,178.89	3,770,084.60
----	--------------	---------------	---------------	--------------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656,335.57	2,656,335.57	
2、失业保险费		32,389.26	32,389.26	
合计		2,688,724.83	2,688,724.83	

其他说明：

21、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829,799.29	-244,397.93
企业所得税	2,117,883.09	-1,008,120.04
个人所得税	32,780.22	29,948.64
城市维护建设税	32,370.53	110,791.92
营业税	3,435,157.60	3,708,789.11
教育费附加	41,152.12	79,397.68
房产税	406,667.32	193,607.15
土地使用税	212,816.05	220,468.09
其他	9,144.08	165,484.34
合计	9,117,770.30	3,255,968.96

其他说明：

22、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保金及押金	1,100,571.78	5,415,069.17
职工备用金	3,056,359.65	2,127,873.63
非公开发行股票履约保证金	12,600,000.00	
项目周转金	9,635,335.63	
应付合并外关联方	1,299,628.00	
其他	4,219,857.97	1,740,302.05
合计	31,911,753.03	9,283,244.8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南昌市第二建筑工程公司	1,969,530.40	工程款
南昌市财政局社保处	300,000.00	项目扶持款
南昌市医疗保险事业管理处	227,274.69	社保
中电投江西电力有限公司新能源发电分公司	176,670.00	押金
南通众鑫焊业有限公司（华秋根）	157,200.00	固定资产质保金
合计	2,830,675.09	--

其他说明

2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1,450,000.00
信用借款	30,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0	1,450,000.00

其他说明：

24、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10,000,000.00
信用借款		30,000,000.00
合计		40,0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注：本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高新开发区支行贷款3,000万元，该借款为信用借款，按月支付利息，到期一次性还本，借款期限2015年8月27日至2017年8月26日，截止2016年12月31日，该笔借款的余额为3,000万元，其中2017年8月26日需还款3,000万元，从长期借款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列示。信用借款利率区间为5%，保证借款利率区间为6%-6.55%。

25、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4,192,174.36		294,187.68	3,897,986.68	

合计	4,192,174.36		294,187.68	3,897,986.68	--
----	--------------	--	------------	--------------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高新车间补偿款	4,192,174.36		294,187.68		3,897,986.68	与资产相关
合计	4,192,174.36		294,187.68		3,897,986.68	--

其他说明：

26、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60,507,000.00						260,507,000.00

其他说明：

27、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17,879,338.37			317,879,338.37
其他资本公积	808,199.90	4,324,637.70		5,132,837.60
合计	318,687,538.27	4,324,637.70		323,012,175.9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1：2016年3月本公司子公司江西恒大高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对其子公司恒大大时代信息技术（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车时代）的投资因其他股东增资造成股权稀释，持股比例从45%下降为42.65%。本公司按照增资后享有车时代净资产份额与增资前享有的车时代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4,324,637.70元。

28、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4,955,500.00	-11,807,904.00	225,000.00	-1,771,185.60	-10,261,718.40		4,693,781.60
其中：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	225,000.00		225,000.00		-225,000.00		0.00

益中享有的份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4,730,500.00	-11,807,904.00		-1,771,185.60	-10,036,718.40		4,693,781.60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4,955,500.00	-11,807,904.00	225,000.00	-1,771,185.60	-10,261,718.40		4,693,781.60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2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8,609,362.17			28,609,362.17
合计	28,609,362.17			28,609,362.17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3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77,368,749.97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77,368,749.9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993,842.14	
期末未分配利润	91,490,319.2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3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26,440,531.09	99,129,666.00	172,186,859.23	133,376,609.49
其他业务	21,134,729.30	8,683,929.16	12,955,910.96	6,809,231.24
合计	147,575,260.39	107,813,595.16	185,142,770.19	140,185,840.73

3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897,680.60	842,691.22
教育费附加	489,852.75	618,905.23
资源税	2,877.04	
房产税	286,390.62	
土地使用税	221,615.51	
车船使用税	11,617.92	
印花税	52,056.46	
营业税	471,202.10	1,325,613.06
合计	2,433,293.00	2,787,209.51

其他说明：

3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404,376.03	3,000,513.65
行政办公费	13,757,817.04	9,570,586.32
折旧及资产摊销	632,105.01	626,529.98
租赁费	637,194.14	1,148,789.88
税费	83,221.33	386,775.49
其他	2,686,889.41	1,584,754.67
合计	21,201,602.96	16,317,949.99

其他说明：

3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6,898,386.13	12,597,763.25
行政开支	9,543,900.58	7,187,910.39
税费	38,764.36	2,245,135.17
折旧及资产摊销	8,423,872.91	8,899,879.84
中介费	2,600,808.79	1,693,001.08
董事会费	1,263,534.27	2,084,267.14
研发支出	9,318,514.48	12,093,037.92
咨询服务费	2,425,488.24	

其他	1,495,652.85	1,107,077.24
合计	52,008,922.61	47,908,072.03

其他说明：

35、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6,039,606.41	6,600,613.76
减：利息收入	2,705,506.50	2,019,776.66
汇兑损失	-4.37	-11,659.40
手续费支出及其他	183,848.81	332,120.59
合计	3,517,944.35	4,901,298.29

其他说明：

36、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23,016,266.97	4,189,785.18
二、存货跌价损失	-112,800.00	524,491.72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18,362,800.00
合计	22,903,466.97	23,077,076.90

其他说明：

37、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878,052.10	-29,094,062.8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67,679,275.89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37,241.35	
其他	965,176.29	795,429.45
合计	64,903,641.43	-28,298,633.36

其他说明：

注：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详见附注八、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五）之4及附注十一、其他重要事项（二）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所述。

38、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1,044.3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1,044.34	
政府补助	5,948,706.10	1,466,187.68	5,948,706.10
滞纳金及违约金(抵债产生)		10,390,560.00	
其他	1,145,115.84	181,638.14	1,145,115.84
合计	7,093,821.94	12,049,430.16	7,093,821.9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 主体	发放 原因	性质 类型	补贴是否影 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 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人才补贴款						80,000.00	113,000.00	与收益相关
财政奖励、补贴 款						1,580,000.00	76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资助款						34,500.00	24,5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专项经费、 科技创新奖励						500,000.00	274,500.00	与资产相关
增值税退税及税 费减免						3,460,018.42		与收益相关
高新车间补偿款						294,187.68	294,187.68	与资产相关
合计	--	--	--	--	--	5,948,706.10	1,466,187.68	--

其他说明：

39、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06,442.43	10.0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06,442.43	10.00	106,442.43
对外捐赠	20,000.00	458,000.00	20,000.00
防洪保安资金	3,617.11	147,567.41	
罚款、赞助支出	35,169.87	117,201.11	35,169.87
非公益性捐赠支出	415,479.38		415,479.38
其他	162,492.94	1,188,902.99	162,492.94
合计	743,201.73	1,911,681.51	739,584.62

其他说明：

40、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628,574.71	106,975.17
递延所得税费用	-2,022,063.10	-256,826.58
合计	1,606,511.61	-149,851.41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8,950,696.9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342,604.5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028,455.36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079,036.56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706,044.5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437,894.30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140,356.91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667,406.64
其他	1,630,298.46
所得税费用	1,606,511.61

其他说明

41、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证金及押金	13,777,004.14	17,078,066.74
利息收入	2,705,506.50	2,019,776.66
政府奖励及补助	5,654,518.42	1,172,000.00
员工归还备用金	7,229,378.79	13,611,480.68
罚款及赔偿款	102,189.58	11,876.05
收到其他单位往来款	14,797,358.06	7,650,907.60
合计	44,265,955.49	41,544,107.7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管理费用支出	35,893,297.77	26,696,901.10
投标及履约保证金	6,514,499.57	23,268,499.00
银行手续费	167,707.16	332,120.59
营业外支出	403,294.24	1,102,850.00
项目管理周转金	4,959,574.90	5,971,489.93
员工借备用金	8,572,994.82	8,993,556.95
支付其他单位往来款	15,408,041.01	17,354,351.46
合计	71,919,409.47	83,719,769.0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回购限制性股份		6,102,120.43
票据贴现		2,530.00
合计		6,104,650.4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2、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7,344,185.37	-68,045,710.56
加：资产减值准备	22,903,466.97	23,077,076.9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8,395,132.40	13,982,615.22
无形资产摊销	1,948,226.45	1,812,280.6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0,638.3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6,442.4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034.34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039,606.41	6,600,613.7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4,903,641.43	28,298,633.3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25,556.85	-260,051.5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493.75	3,225.0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000,519.26	4,044,062.4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651,719.47	15,866,689.4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6,937,127.81	-31,487,798.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137,921.42	-6,119,398.4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25,923,686.45	121,792,239.0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21,792,239.06	143,740,361.7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131,447.39	-21,948,122.66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其他说明: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 元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79,800,000.00
其中:	--
南昌恒大新材料发展有限公司	79,800,000.00
减: 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497,755.36
其中:	--
南昌恒大新材料发展有限公司	497,755.36
其中:	--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79,302,244.64

其他说明: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25,923,686.45	121,792,239.06
其中: 库存现金	221,504.57	1,225,641.0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23,635,336.03	120,566,598.0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066,845.85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5,923,686.45	121,792,239.06
其中: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25,001,373.46	

其他说明:

43、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44、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373.46	涉诉资产案件尚在审理中

其他货币资金	25,000,000.00	交易风险准备金、
固定资产	84,284,201.93	涉诉资产案件尚在审理中
合计	109,285,575.39	--

其他说明：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南昌恒大新材料发展有限公司	7,980.00	100.00%	出售	2016年12月31日	款项支付,工商变更完成	54,235,553.17						

其他说明：

注：本期出售子公司股权情况详见附注八、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五）之4所述。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江西恒大高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南昌市	南昌市	高温抗蚀耐磨涂料、特种陶瓷、耐磨衬里材料、浇注料、捣打料、高温胶泥、高温远红外涂抹料、金属热喷涂等	100.00%		投资设立
江西恒大环境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南昌市	南昌市	矿业项目投资	55.00%		投资设立
江西恒大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南昌市	南昌市	能源技术开发、技术咨询；节能环保项目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等	100.00%		投资设立
北京球冠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技术开发；销售金属材料等	100.00%		投资设立
北京东方晶格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属热喷涂材料和堆焊材料的技术开发、销售；金属热喷涂和堆焊表面工程技术服务；销售建筑材料等	100.00%		投资设立
黑龙江恒大高新技术有限公司	安达市	安达市	净水设备制造，化工产品销售，照明节电技术开发等	55.00%		投资设立
大连鑫溪源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大连市	大连市	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等	100.00%		投资设立
江西恒大声学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南昌市	南昌市	噪音污染防治，建筑声学材料及产品的生产销售，综合技术服务，工程施工等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恒大金属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南昌市	南昌市	金属原料及产品、化工产品、金属纪念币、农产品的销售，其他国内贸易，新能源、新材料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等	40.00%		投资设立
福建省宁德恒茂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福建省	宁德市	能源技术开发、技术咨询；工业余热发电、废气净化回收节能环保项目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工程设计及工程总承包；可再生资源发电、发热的技术服务、投资及投资管理；机电设备及配件的销售等	100.00%		投资设立
江西恒大净水材料有限公司	南昌市	南昌市	膜材料、膜装置、膜组件、净水设备的销售、生产；环保科技、生物科技、化工科技、通讯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	100.00%		投资设立

			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水处理装置及设备			
--	--	--	-------------------------	--	--	--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本公司持有恒大金属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40%股权，自然人股东鄢梦婷持股比例为10%，且与本公司签订了《一致行动人协议》，法定代表人由本公司总经理胡恩雪担任，该公司五名董事中本公司与鄢梦婷共同委派董事三名，本公司具有实质控制权。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本公司对福建省宁德恒茂节能科技有限公司投资100%股权，该公司于2014年10月21日在福建省福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登记，注册资本500万元，但本公司未出资，该公司未经营，且无财务报表。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黑龙江恒大高新技术有限公司	45.00%	-2,125,620.70		21,208,335.74
恒大金属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60.00%	-4,502,163.50		25,497,836.50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黑龙江恒大高新技术有	12,569,639.48	39,242,961.33	51,812,600.81	4,682,965.83		4,682,965.83	16,859,577.08	42,501,811.03	59,361,388.11	7,508,151.57		7,508,151.57

限公司												
恒大金属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40,558,538.63	3,376,783.04	43,935,321.67	1,438,927.50		1,438,927.50	50,000,000.00		50,000,000.00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黑龙江恒大高新技术有限公司	7,314,080.33	-4,723,601.56	-4,723,601.56	6,401,111.15	30,336,942.86	-3,273,398.23	-3,273,398.23	2,778,263.28
恒大金属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2,074,671.50	-7,503,605.83	-7,503,605.83	-7,525,770.19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	--

其他说明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
				直接	间接	

						法
北京信力筑正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新能源、节能设备、环保设备、机电一体化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等	30.00%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注：本公司于2016年1月处置了所持有的北京信力筑正15%的股权，详见附注十一、其他重要事项之（二）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所述。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9,793,064.83	9,344,701.22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净利润	-3,876,274.09	-3,683,460.55
--综合收益总额	-3,876,274.09	-3,683,460.55
联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其他说明

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其他说明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6、其他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9、其他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朱星河、胡恩雪夫妇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朱星河、胡恩雪夫妇。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	--------

其他说明

本期无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恒大车时代信息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江西恒大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股东及关键管理人员控制的公司
永修柘林湖绿岛旅游娱乐有限公司	股东及关键管理人员控制的公司
南昌东方星河纳米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及关键管理人员控制的公司
江西华美新丰商贸发展有限公司	股东及关键管理人员具有重大影响的公司
江西金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股东及关键管理人员控制的公司
共青城志恒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东及关键管理人员控制的公司
胡恩莉	本公司股东
朱倍坚	本公司股东
朱光宇	本公司股东
胡长清	本公司股东
周小根	本公司股东
彭伟宏	本公司股东
李建敏	本公司股东
邓国昌	本公司股东
唐明荣	本公司股东
周华荣	与股东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胡炳恒	与股东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黄玉	与股东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	--------	-------	---------	----------	-------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	-----------	-----------	----------	----------	---------------	----------------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 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	-----------	-----------	----------	----------	-------------	--------------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 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	--------	-----------	-----------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 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	--------	----------	----------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 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 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朱星河、胡恩雪夫妇	3,000.00	2015年08月27日	2017年08月26日	否
朱星河、胡恩雪夫妇	2,000.00	2016年06月01日	2017年06月01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 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江西金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债务重组		6,000,000.00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总额	131.04	136.88

(8) 其他关联交易

根据本公司与共青城志恒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志恒投资”）于2016年12月8日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公司将持有的恒大新材料100%的股权转让给志恒投资，交易价格以中铭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中铭评报字[2016]第2057号评估报告（评估基准日为2016年11月30日）为依据，交易总金额为人民币7980万元。本公司于2016年12月27日收到全部股权转让价款7980万元，并于2016年12月29日办妥股权转让工商变更登记。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朱星河、胡恩雪也是志恒投资的实际控制人，故本次股权转让事项为关联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北京信力筑正新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1,000,000.00	5,500,000.00	11,000,000.00	2,750,000.00
其他应收款	江西恒大矿泉水有限公司（罗志菲）	83,352.00	2,500.56		
其他应收款	胡恩雪	124,308.47	3,729.25		
其他应收款	胡恩莉	13,185.71	2,435.70	220,092.50	17,602.78
其他应收款	胡长清	79.26	2.38	1,475.08	58.32
其他应收款	唐明荣			56,300.00	1,689.00
其他应收款	胡炳恒	16,000.00	1,280.00	16,000.00	480.00
其他应收款	江西金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200,000.00	36,000.0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	-----	--------	--------

其他应付款	邓国昌		608.00
其他应付款	江西恒大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450,000.00	613,670.00
其他应付款	南昌东方星河纳米科技有限公司	960.00	960.00
其他应付款	南昌恒大新材料发展有限公司	848,668.00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5、其他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本公司截止2016年12月31日无需披露的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诉讼事项

(1) 2014年9月29日本公司对恒大长白山矿泉水有限公司商标侵权向南昌高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法院出具(2014)高新民初字第768号案件受理通知书。

江西省南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于2016年2月1日作出了关于(2014)高新民初字第768号案件的《民事裁定书》，裁定内容如下：因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评审委员会作出的“恒大”商标撤销复审决定书尚未发生法律效力，本案审理须以此结果为依据，故裁定案件中止审理。

本公司于2016年11月9日向南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提出撤诉申请，法院裁定准许撤诉。

(2) 2014年11月19日本公司收到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起诉状》，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恒大长白山矿泉水有限公司认为本公司开展的“恒大”商标维权行动侵犯其名誉权，要求本公司赔偿损失。

2015年12月本公司收到广州中院对上述案件的民事判决书等判决材料，判决如下：①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立即撤回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发布的《关于展开“恒大”商标维权行动的公告》；②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显著位置刊登对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恒大长白山矿泉水股份有限公司的致歉声明；③驳回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恒大长白山矿泉水股份有限公司其他的诉讼请求。

本公司对上述判决书判决不服，现依法向广东高院提起上诉。公司于2015年12月29日，向广州中院递交了《民事上诉状》。上诉请求：①撤销(2014)穗中法民一初字第49号民事判决；②判决驳回两被上诉人的全部诉讼请求；③全部诉讼费

用由两被上诉人承担。

2015年12月29日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恒大长白山矿泉水股份有限公司不服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的民事判决书（（2014）穗中法民一初字第49号）判决，向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上诉请求：①请求撤销（2014）穗中法民一初字第49号民事判决书中第三项内容，依法改判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赔偿经济损失8000万元，公证费2040元；②请求依法改判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承担一审全部案件受理费；③本案的诉讼费用由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承担。

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于2016年5月3日作出了（2016）粤民终271号《民事裁定书》，由于江西省南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于2016年2月1日做出的对（2014）高新民初字第768号案件的《民事裁定书》，裁定本公司对恒大长白山矿泉水有限公司商标侵权案件中止审理，案件尚未审结，而本案审理须以此结果为依据，故裁定本案中止审理。

（3）2012年8月22日，本公司的子公司江西恒大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大新能源”）与山西南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西南娄集团”）签订《山西南娄集团2500T/D水泥熟料生产线余热发电项目节能服务合同》，并于2016年4月向山西南娄集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判定准许原告终止履行《山西南娄集团2500T/D水泥熟料生产线余热发电项目节能服务合同》；判定被告回购原告所建电站，支付回购价款人民币37,579,540.6元，赔偿损失7,515,908.12元，二项共计45,095,448.7元，并自起诉之日起以人民币45,095,448.7元为基数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类逾期商业贷款利率支付利息至付清之日止；本案诉讼费、律师费由被告负担。恒大新能源于2016年9月收到山西省阳泉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山西阳泉法院）《受理案件通知书》。2016年11月28日本公司向山西阳泉法院提交关于优先查封山西南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产的报告，2016年12月8日山西阳泉法院根据（2016）晋03民初8号之一执行裁定书冻结了山西南娄集团持有的山西大寨饮品有限公司3300万元股权以及山西南娄集团持有的山西南娄集团阳泉孟县秀南煤业有限公司1200万元股权。目前该案正在审理之中。

（4）本公司的子公司恒大新能源于2016年11月收到大连市甘井子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大连法院”）传票、起诉状、民事裁定书等相关材料。原告大连易世达新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连易世达”）就建设工程合同纠纷一案起诉被告恒大新能源。

诉讼请求如下：请求判决被告向原告支付欠款人民币930万元及逾期付款违约金人民币372万元；请求判决被告向原告支付现场看护费人民币28.80万元；裁决被告承担本案诉讼费用。

事实和理由：2012年9月，原告与被告签订《山西南娄集团2500t/d水泥熟料生产线（4.5MW）纯低温余热电站工程总承包合同》（以下简称“总承包合同”）。2014年9月，总承包合同项下余热电站的安装工程全部完成，但由于被告未能办理并网手续、涉案水泥厂停工等原因，导致余热电站未能进行整体调试，直至今日原告认为其已完成总承包合同项下的全部合同义务，被告应支付全部合同价款，但被告仍有930万元人民币尚未支付。同时，水泥厂停工后，原告为保护余热电站设备产生看护费28.80万元，应该由被告承担。

2016年11月21日，大连法院下达关于（2016）辽0211民初字第11343号案件的民事裁定书，裁定如下：冻结、查封被告恒大新能源银行存款人民币1330万元或其他等额财产。截止审计报告日，恒大新能源浦发银行天宝支行64040155260000846银行账户被冻结，冻结时账户余额为1,373.46元。

2016年12月21日因管辖权异议成立，大连法院裁定将案件移送山西省孟县人民法院处理。2017年3月13日，孟县人民法院作出应诉通知书，受理本案，本案尚在审理当中。

（5）2012年10月18日公司与上海瑞恩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瑞恩）签订工程承包合同，由本公司承建福建鼎信镍业有限公司烧结烟气余热利用及AOD炉蒸汽发电工程；合同约定：上海瑞恩同意在其未支付完恒大高新垫资工程款前，本项目全部资产所有权归恒大高新所有。2013年8月2日签订工程总承包合同补充协议约定：原由上海瑞恩承担的全部合同责任和义务由福建瑞联全部承载，上海瑞恩承担连带责任。本公司于2015年1月18日向南昌仲裁委提出仲裁申请，请求福建瑞联交付欠付工程款及违约金，上海瑞恩承担连带责任。2015年7月7日，南昌仲裁委员会作出（2015）洪仲裁字第26号裁决书：裁定福建瑞联节能科技有限公司应支付本公司人民币合计9337万元。经双方同意用福建瑞联节能科技有限公司余热发电资产冲抵欠本公司的债务。资产移交手续已办妥。

2016年7月宁德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15）宁民初字第574-1号民事裁定书，查封上海瑞恩、福建瑞联转让给本公司按《福建瑞联节能科技有限公司资产抵债合同》项下机械设备、构筑物及其他辅助设备。对青岛捷能、捷能股份诉上海瑞恩、福建瑞联、本公司债权人撤销权纠纷一案，青岛捷能、捷能股份申请财产保全已提供担保，宁德中院系依法裁定，财产保全

措施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不会产生不利影响。公司针对本案将依法积极应诉。

2、本公司为部分借款提供了担保，详见本附注五（十七）短期借款、（二十四）长期借款，除上述对子公司担保外，本公司无对外担保。

（2）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	----	----------------	------------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截止审计报告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分部信息

（1）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2）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分部间抵销	合计
----	--	-------	----

（3）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其他说明

无。

2、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2016年12月，本公司与自然人杨昭平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本公司将持有的北京信力筑正剩余15%股权（共计1200万股）以3,540万元的价格出售给杨昭平，协议约定股权转让价款分三期收取。2016年12月本公司收到股权转让款1,165.83万元，2017年1月收到股权转让款639.57万元。2017年2月16日杨昭平将其持有的北京信力筑正15%的股权质押给本公司作为支付后续股份转让价款的担保，完成了股权质押登记手续。2017年2月28日办妥了股权转让变更登记手续。

3、其他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12,225,775.31	100.00%	60,939,690.08	28.71%	151,286,085.23	224,976,773.52	100.00%	43,574,688.47	19.37%	181,402,085.0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212,225,775.31	100.00%	60,939,690.08		151,286,085.23	224,976,773.52	100.00%	43,574,688.47		181,402,085.05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合计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56,513,539.55	1,695,406.18	3.00%
1 至 2 年	44,436,491.61	3,554,919.33	8.00%
2 至 3 年	48,746,733.32	12,186,683.33	25.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34,613,338.73	17,306,669.37	50.00%
4 至 5 年	8,598,301.15	6,878,640.92	80.00%
5 年以上	19,317,370.95	19,317,370.95	100.00%
合计	212,225,775.31	60,939,690.0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合计			

注：填写具体组合名称。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注：说明确定该组合的依据、该组合中各类应收款项期末余额、坏账准备期末余额，以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合计		--

注：说明转回或收回原因，确定原坏账准备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合计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福建瑞鑫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26,922,000.00	12.69	6,628,500.00
北京信力筑正新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1,000,000.00	5.18	5,500,000.00
山东章临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7,901,044.80	3.72	3,950,522.40
山西潞安煤基合成油有限公司	5,329,778.40	2.51	2,664,889.20
新疆宜化化工有限公司	4,016,205.70	1.89	120,486.17
合 计	53,732,821.20	25.99	18,864,397.77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2,830,006.63	100.00%	12,372,025.02	12.03%	90,457,981.61	109,400,366.16	100.00%	8,996,674.43	8.22%	100,403,691.7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02,830,006.63	100.00%	12,372,025.02		90,457,981.61	109,400,366.16	100.00%	8,996,674.43		100,403,691.7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合计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51,709,924.75	1,551,297.74	3.00%
1 至 2 年	27,795,597.78	2,223,647.82	8.00%
2 至 3 年	14,672,688.74	3,668,172.19	25.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7,188,750.08	3,594,375.04	50.00%
4 至 5 年	642,565.23	514,052.18	80.00%
5 年以上	820,480.05	820,480.05	100.00%
合计	102,830,006.63	12,372,025.0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合计			

注：填写具体组合名称。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注：说明确定该组合的依据、该组合中各类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坏账准备期末余额，以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合计		--

注：说明转回或收回原因，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合计	--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款项性质		
应收关联方	28,960,911.66	44,260,250.73
保证金及押金	14,292,627.22	16,451,129.00
投资款	10,000,000.00	10,000,000.00
职工个人承担社保	190,670.05	307,967.80
职工备用金	23,751,530.15	25,631,788.83
项目管理周转金	7,325,217.07	8,783,697.43
代付贷款（1年以上）	13,430,000.00	
其他	4,879,050.48	3,965,532.37
合计	102,830,006.63	109,400,366.16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江西恒大声学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往来款	18,975,819.62	一年以内 10,692,628.54 元， 1-2 年 8,283,191.08 元	18.45%	983,434.14
上海瑞恩能源投资有限公司（黄永明）	投资款	10,000,000.00	2-3 年	9.72%	2,500,000.00
上海格瑞工贸有限公司	单位往来	7,000,000.00	2-3 年 970,000.00 元，3-4 年 6,030,000.00 元	6.81%	3,257,500.00
南昌成鑫五金网业实业有限公司	往来款	6,430,000.00	1-2 年	6.25%	514,400.00
江西恒大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5,694,966.07	一年以内	5.54%	170,848.98
合计	--	48,100,785.69	--	46.78%	7,426,183.12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合计	--		--	--

注：公司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政府补助，应说明原因。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注：说明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金额，及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注：说明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分项列示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87,367,070.04		87,367,070.04	100,862,456.17		100,862,456.17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58,654,932.28		58,654,932.28
合计	87,367,070.04		87,367,070.04	159,517,388.45		159,517,388.45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南昌恒大新材料发展有限公司	14,745,386.13	12,271,201.72	27,016,587.85			
江西恒大高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8,396,065.75	1,250,000.00		9,646,065.75		
江西恒大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北京球冠科技有限公司	3,397,584.03			3,397,584.03		
北京东方晶格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798,254.11			798,254.11		
黑龙江恒大高新技术有限公司	30,558,000.00			30,558,000.00		
江西恒大声学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2,967,166.15			2,967,166.15		
恒大金属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合计	100,862,456.17	13,521,201.72	27,016,587.85	87,367,070.04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北京信力筑正新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58,654,932.28		29,327,466.13							-29,327,466.14	
小计	58,654,932.28		29,327,466.13							-29,327,466.14	
合计	58,654,932.28		29,327,466.13							-29,327,466.14	

(3) 其他说明**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95,835,044.12	74,923,489.42	122,972,846.54	90,777,322.96
其他业务	19,272,542.09	8,096,871.95	4,951,620.38	426,289.01
合计	115,107,586.21	83,020,361.37	127,924,466.92	91,203,611.97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5,410,602.2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66,227,134.87	794,607.53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37,241.35	
其他	883,278.75	
合计	67,247,654.97	-24,615,994.72

6、其他**十八、补充资料****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06,442.4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948,706.1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11,973.6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67,679,275.89	
减：所得税影响额	9,056,423.2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57,288.83	
合计	65,034,378.79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0%	0.0542	0.054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55%	-0.1954	-0.1954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其他有关资料；
- 五、上述文件备置于公司证券部备查。

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朱星河

二〇一七年四月十八日